

## 我曹之春秋：盛唐至北宋官廳壁記的刊刻

楊俊峰\*

唐宋以後，官署的廳壁刻有歷任官員的題名，而且，在題名旁邊，通常附有敘述的記文，唐人將二者合稱為廳壁記，至宋世以後，始有題名記之稱。這些記文早為制度史研究者所重，本文則另從新興的官僚文化活動的角度，理解、探討盛唐至北宋這類官僚階層在官署建構自身群體歷史的行為。

首先，盛唐時期在郎官群體推動下，官僚階層興起刊刻廳壁記的風氣，最初壁記刊著「前政遷除出入」，滿足任職者預示仕途前景的需求，並具有自我鼓勵的作用。長遠來看，隋唐以後，世家大族仕宦的世襲地位不再，官吏於官廳開始建構「我曹春秋」的文化，體現出唐代士族更看重仕途和官職榮耀的心態，這類活動，或可視為他們面對政治地位不再受到保障的現實，在文化上所採取的一種回應行動。

其次，唐宋兩代官吏刊刻廳壁記的內涵，也出現明顯的變化。唐代官吏從事這類活動是以頌美一己之政為主，成為官員另類的「善政碑」，中晚唐時期，只有部分廳壁記表達勸戒施政得失的思想，屬於潛伏的思想支流。比較大的變化進一步發生在北宋中期以後。大批出身基層社會的士人入仕後，他們開始刻意避談今政

---

\* 東吳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  
聯絡地址：11102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70號東吳大學歷史學系(No. 70, Linhsi Rd., Shihlin Dist., Taipei City 11102, Taiwan [R.O.C.])。

的內容，鼓吹不作褒貶評價，旨在批評記文既有歌功誦德之弊端。他們刊刻題名的理念，也發生了顯著的變化，視題名為官吏「施政行事，存諸民論」的地方史，且賦予這類活動濃厚的傳政理念和歷史意識。

關鍵詞：廳壁記、題名、官僚階層、官僚文化、傳政理念

## 一、前言

唐宋以後，各種官署的廳壁往往刻有歷任官員的題名，而且，在題名旁邊，通常附有敘述的記文。這些記文除了交代題名和做記的緣起外，也論及官職的職掌和沿革，唐人將題名與記文二者合稱為廳壁記，至宋以後，始有題名記之稱。這些記文除了受到文學史研究者的重視，<sup>1</sup>一直是制度史研究的重要史料，也是考論唐人任官經歷不可或缺的依據。<sup>2</sup>

此文則希望進一步從官僚文化活動的角度，探討這類記文出現的歷史意義。筆者感興趣的是官僚階層為何開始形成在官署刊刻題名的風氣？如果移轉一下研究視角，這些廳壁記不只是制度史重要的材料，我們將發現唐宋以後，在官署刊刻題名本身即是一種新興的官僚文化活動，是官僚階層在官署建立任職者傳承的行動，這是他們建構自身群體歷史的表現。

唐宋以降，官吏刊刻廳壁記係自發性的行為，並非制度上的要求，從中國歷史上官僚文化的發展演變來看，官僚在官署中發展出建構自身群體歷史的文化，本身就是一個饒富興味的歷史問題。因此，本文將從以下幾方面討論唐宋官吏刊刻官廳壁記活動的發展面貌：首先，筆者將探討這股新興的官僚文化風尚何時興起？主要的推動者是誰？他們的目的為何？其

---

<sup>1</sup> 文學史的研究者，重視唐代廳壁記文此一新生文體的出現。他們探討此一文體的起源、在唐代的發展以及這些記文的文獻價值。這方面可參見以下幾篇文章：趙殷尚，〈廳壁記的源流以及李華、元結的革新〉，《文獻季刊》，第4期（北京，2006.10），頁31-35；吳河清，〈論唐代廳壁記的文學價值〉，《河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3期（開封，2011.5），頁108-113；劉興超，〈論唐代廳壁記〉，《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3期（成都，2008），頁133-137；陳可，〈唐代廳壁記源流再探〉，《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1年增刊（北京，2011），頁52-56。另外，陳可的碩士論文〈唐代廳壁記研究——以源流、分布和寫作為中心〉（北京：首都師範大學歷史學院碩士論文，2011），則是比較有系統的討論廳壁記的作品，他探討此一文體的源流、在唐代的發展、地域分布的特點和記文寫作的主旨、內容、涉及的人際關係等問題。

<sup>2</sup> 這方面，最著名的例子是唐代尚書省郎官石柱題名，從清代開始，勞格與趙鉞就曾撰《唐郎官石柱題名考》，徐敏霞、王桂珍點校，《唐尚書省郎官石柱題名考》（北京：中華書局，1992）；著名的唐史學家嚴耕望先生，考訂唐代1116位曾任僕射、尚書和郎官的詳細仕宦資料時，也利用這批材料，詳見嚴耕望，《尚書省僕尚丞郎表》（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56）。

次，本文將從長時段的眼光，考察盛唐至北宋官吏刊刻廳壁記的文化活動。這麼做的用意，主要想要闡釋兩代官吏建構此一官僚文化的不同內涵。唐宋統治階層組成的成分不同，自為治史者所熟悉，筆者將考察官僚階層以官廳壁記建構自身群體的歷史時，究竟對官職以及自身角色的期許和實踐，表達那些想法和議論？本文也試圖將這些議論的內容的持續發展和變化，置於唐、宋官僚階層組成的更迭下理解，以說明唐、宋兩代的廳壁記文可能揭露的歷史訊息。

## 二、郎官群體帶動刊刻官廳壁記風氣

關於唐代官僚階層興起刊刻官廳壁記風氣的線索甚少，不過，封演《封氏聞見記》卷5「壁記」條，卻明確記載這股風氣的興起是受到類活動最初始於尚書省的郎官群體的推動：

朝廷百司諸廳皆有壁記，敘官秩創置及遷授始末。原其作意，蓋欲著前政履歷，而發將來健美焉。故為記之體，貴其說事詳雅，不為苟飾。而近時作記，多措浮詞，褒美人才，抑揚功闕，殊失記事之本意。

韋氏《兩京記》云：「郎官盛寫壁記，以紀當廳前後遷除出入，寢以成俗。」然則壁記之起，當自國朝已來，始自臺省，遂流郡邑耳。<sup>3</sup>封演身處於中唐之際，他觀察到唐代官署刊刻壁記的風氣，始自朝廷百司(臺省)，其後流風擴及郡邑。值得注意的是，他引述稍早韋述《兩京新記》的記載，指出此風的興起是在尚書省郎官盛寫壁記的活動下所形成的。韋述《兩京新記》的記載，對了解唐代興起刊刻官廳壁記風氣的發展面貌，至為關鍵。韋述於開元五年(717)擔任櫟陽尉，開始仕宦的生涯，開元年間，他歷任右補闕、屯田員外郎、職方郎中與吏部郎中，屢次出任尚書諸司郎官。此書成書於開元十年(722)左右，<sup>4</sup>所言尚書省郎官促成刊刻官廳壁記的風

<sup>3</sup> 封演撰、趙貞信校注，《封氏聞見記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5)，卷5，「壁記條」，頁40-41。

<sup>4</sup> 《玉海》將此書成書的年代，斷為開元十年，福山敏男與辛德勇兩位學者，根據現存《兩京新記》的佚文，指出現存佚文的記載，最晚見於開元八、九年，亦肯定這

氣，是近身觀察的結果，應該相當可靠。

開元末，尚書省二十六司郎中更進一步發起大規模刊刻題名的活動。此事見於陳九言〈唐尚書省郎官石記序〉一文，這次郎官們集體謀刻題名的活動，是當時擔任左司郎中的楊慎餘發起，範圍則遍及尚書省二十六司所有郎中。此後各司郎官於此一石柱刊刻題名的活動綿延不斷，遂使石柱題名成為重要的唐史史料。依據陳氏序文的記載，這次的刊刻活動，緣於前此尚書各司廳壁刊刻的題名「昇降年名」的訛誤頗多，故楊氏「合清論，創新規」，謀求刊刻各司郎中的題名總錄。<sup>5</sup>序文言及郎官重置題名的記載，亦佐證前此郎官群體已經盛行刊刻題名的現象，《全唐文》亦未有前此敘述各司題名的記文，或可說明各司既有壁記只有題名的現象。

其次，依據前引《封氏聞見記》所載，封演所言唐代朝廷百司的壁記，包括「官秩創置」與「遷授始末」兩部分的內容。所謂「官秩創置」，即官職的職掌與沿革，這部分的內容是歷來學者考釋官制的重要史料，至於「遷授始末」，即是當廳歷任官員的「遷除出入」。這些歷任官員遷除的記錄，很少流傳於後世，也較少受到重視，然而這是唐代官員刊刻壁記的原意。故韋述言郎官群體盛寫壁記之風，旨在記載「當廳前後遷除出入」。

韋述之言提醒我們，唐代的廳壁記最初只有記載當廳官員的遷授始末，至於敘述官職的創置、沿革的記文是後起的，例如，天寶十四年(755)，李華〈御史大夫廳壁記〉一文末尾便提到，原本御史大夫的廳壁只「列先政之名，記而不敘」，故御史大夫請他作記加以敘述。<sup>6</sup>明白指出御史大夫廳壁最初只有歷任官員的題名，而沒有敘述的記文。這應是當時朝廷百司廳壁記的主要形態。現存唐人文集所收錄的廳壁記文，往往是因刊刻、重建題名而起，是某些官吏創制題名，尋求文士作記的結果。<sup>7</sup>然而，當刊刻廳壁記之風興起後，有些官吏即使不刊刻題名，也會單獨刊刻廳壁記文，

---

項說法。分見福山敏男，〈兩京新記解說〉、辛德勇，〈前言〉，收入韋述撰、辛德勇輯校，《兩京新記輯校》(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頁15-18、5-6。

<sup>5</sup> 董誥等纂修，《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1987)，卷363，頁3682。

<sup>6</sup> 李昉等纂修，《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2003)，卷798，頁4223。

<sup>7</sup> 如權德輿〈秘書郎廳壁記〉與〈司門員外郎壁記〉二文，郭廣偉校點，《權德輿詩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卷31，頁475-477。

關於這一點，稍後將有進一步的討論。

唐代最初的壁記是以任職者作為官署歷史傳承的重點，因此，有些敘述的記文，為了省文，直接省略職掌和沿革的記載，並且強調這種作法符合「古之制記者，先諸德而後諸事」的觀念。<sup>8</sup>所謂「先德後事」，顯然是以任職者為本位，而不是以官職的職掌和沿革為考量。獨孤及〈吏部郎中廳壁記〉一文言道：「武德以來，廨署鼎新者數，官曹易名者五。若姓不表年不紀，是廢德也，將來何觀？故謹而列之，俾我曹之春秋存乎座右。」<sup>9</sup>他刊刻官員題名，撰寫記文，欲建立此職的歷史，並明言「我曹之春秋」實繫於歷任官員的題名。顯然，在他的認知裡，建構官署的歷史時，歷任官員的題名，更重於官職的沿革。壁記既是以關注前任官吏的遷除為主，所重為某一官職的歷任名氏，因此，同一機構中不同的職位各有自己的壁記，例如，同屬於吏部，現存的壁記文，則有孫逖〈吏部尚書壁記〉與獨孤及〈吏部郎中廳壁記〉二文。說明了壁記是以任職者的傳承而非官署的沿革為重。

然而，現存唐人文集和總集，是以收錄作記者的文章為目的，並未保存原本題名的記載，因此，大部分的題名已經亡佚。<sup>10</sup>只有少數收錄官署與故實的歷史文獻，仍然保存壁記兼有記文與題名的原貌。例如，南宋洪邁所輯的《翰苑群書》，便保留幾份唐代翰林學士的題名和相關的敘述記文。韋執誼於唐德宗貞元二年(786)〈翰林院故事〉一文中提到，此院創立五十年，「屋壁之間寂無其文，……群公以執誼入院之時，最為後進。紀敘前輩，便於列詞，收遺補亡，敢有多讓。其先後歲月，訪而未詳，獨以官秩名氏之次，述於故事。」文後並列載了開元以後歷任學士遷除的記錄。另外，同書亦收錄元稹〈承旨學士院記〉與丁居誨〈重修承旨學士壁記〉二文，

<sup>8</sup> 李華〈御史中丞廳壁記〉一文說道：「……古之制記者，先諸德而後諸事。至若命官之始，省復之代，名號冠綬之差，祿秩位員之數，辭尚體要，況皆知之，今不書，省文也。」《文苑英華》，卷798，頁4224。

<sup>9</sup> 獨孤及，〈吏部郎中廳壁記〉，劉鵬、李桃校注，蔣寅審訂，《毘陵集校注》，卷17，頁371。

<sup>10</sup> 史料遺存的不足，或許可以解釋文學史研究者雖然重視唐代廳壁記文這類文體的價值，但很少討論這些記文和題名的關係。

文後均附有原本刊刻的題名。<sup>11</sup>洪邁輯錄《翰苑群書》的目的，是為了保存翰林學士的歷史，因此，除了常見的記文外，也收錄當時刊刻的題名，以及擔任此職的舊規、軼事與讌會詩作等事。這份收錄翰林院相關的文獻，也還原了唐人所稱壁記，往往兼有記文與題名的現象。這些題名通常刊載於記文的左右，<sup>12</sup>兩者構成了當時官廳壁記內容的整體面貌。

唐代官吏興起刊刻壁記之風，對他們來說具有現實上預示本署官吏仕途動向的效果。本節一開始引用封演《封氏見聞記》的記載便指出，最初刊刻壁記的原意，「蓋欲著前政履歷，而發將來健羨焉」，點出壁記是以刊載當司前此歷任官吏的遷除出入，對在任者具有見賢思齊的鼓勵作用。這一點實際上涉及官吏個人仕宦的前途。刊刻歷任官員前後官職的經歷，使在任者從前此歷任官員遷除的訊息，了解自己未來可能的仕途動向。即使到了晚唐，情況依舊，如以下鄭谷兩首詩所示：

詩人公署如山舍，只向階前便采薇。驚燕拂簾閑睡覺，落花沾硯會餐歸。壁看舊記官多達，榜挂明文吏莫違。自說小池栽葦後，兩涼頻見鷺鷥飛。(鄭谷〈題汝州從事廳〉)

都官雖未是名郎，踐歷曾聞薛許昌，復有李公陪雅躅，豈宜鄭子忝餘光。榮為後進趨蘭署，喜拂前題在粉牆(八座外郎於省中題記多在)，他日節旄如可繼，不嫌曹冷在中行。(鄭谷〈故許昌薛尚書能嘗為都官郎中、後數歲故建州李員外頻自憲府內彈拜都官員外，八座外郎皆一時騷雅宗師，則都官之曹振盛於此。予早年請益實受深知，今忝此官，復是正秩，豈唯俯慰孤宦，何以仰繼前賢，榮惕在衷，遂賦自賀〉)<sup>13</sup>

鄭谷就任汝州從事後閱覽壁記的行為，應是許多官員留意前此官員離任後仕途動態的縮影。在第一首詩裡，他寫下「壁看舊記官多達」的詞句，注意到前此汝州從事離任後仕途多所通達的現象。在第二首詩裡，鄭氏則生動表達出自己閱覽都官郎中題名後雀躍之情。唐代尚書省二十六司中，都

<sup>11</sup> 洪邁輯，《翰苑群書》，收入《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1991)第880冊，頁11-32。

<sup>12</sup> 梁肅，〈河南府倉曹參軍壁記〉，《文苑英華》，卷804，頁4250。

<sup>13</sup> 彭定求等奉敕編，《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92)，卷676，頁7752。

官郎中，排在「中行」，<sup>14</sup>不在名郎之列。鄭谷於乾寧四年(897)擔任此職，他自知此職本屬冷曹之列，但是看完壁上題名之後，亦受到鼓舞。對他有知遇之恩的薛能與李頻，都曾經擔任此職，因此，他在詩中也表達出日後出任刺史，領受節旄的期望。當司前輩仕途的履歷，對他具有砥礪的效果。

討論至此，有一問題仍尚待討論，即盛唐時期郎官群體為何盛寫壁記，刊著前此歷任官員遷除的履歷？唐代尚書省的郎官，屬於五、六品的中層文官，是唐代高層官員的儲備人才，高級文官幾乎都在壯年時期出任過郎官。<sup>15</sup>筆者認為這些刊刻前政遷除出入的活動顯示，這一群仕途前景看好的中層文官，關切自身未來仕宦生涯的發展，他們留意前任官員的遷除動向，繼任者亦可藉此獲得鼓勵。他們藉由刊刻、閱覽題名，始能有系統的了解前此歷任者離任後的動向，以期更能掌握自己未來的去向。

唐代中層文官裡，郎官的員額最多，係朝廷的骨幹，因此，在他們盛寫壁記風氣的帶動下，朝廷百司也開始從事刊刻前政遷除的活動，開啟了唐代官員建立「我曹之春秋」的契機。盛唐時期官僚階層刊刻壁記的風氣，由臺省往外擴張的速度頗快。至遲在天寶年間，此風已擴及京兆府與河南府一帶的官署。李華在天寶年間，曾經受託撰寫〈京兆府員外郎參廳壁記〉(天寶中)、〈河南府參軍廳壁記〉(天寶九年)與〈安陽縣令廳壁記〉(天寶十年)三文，<sup>16</sup>請託者皆是兩京一帶的府僚和縣令，可見刊刻題名的風氣，已擴及兩府基層的僚佐和縣令。甚者，天寶九年，陳章甫〈亳州糾曹廳壁記〉一文，也是應時任亳州錄事參軍的李氏刊刻題名後所做的記文。到了中唐以後，以地方官為對象的廳壁記也進一步增加。

相對於官廳壁間其他官僚文化活動(例如繪畫、<sup>17</sup>題詩等)，<sup>18</sup>刊刻題名的

<sup>14</sup> 《通典》卷23云：「尚書六曹，吏部、兵部為前行，戶、刑為中行，禮、工為後行，其官屬自後行遷入二部者以為美。」杜佑著、王文錦等點校，《通典》(北京：中華書局，1992)，卷23，〈職官五〉，頁631。

<sup>15</sup> 賴瑞和，《唐代中層文官》，頁157。

<sup>16</sup> 《全唐文》，卷316，頁3208-3209。其中〈京兆府員外郎參廳壁記〉未言及安史之亂，加上李華安史亂後南遷，據此，應可推測此文為安史亂前之作。

<sup>17</sup> 杜甫，〈奉觀嚴鄭公廳事岷山沱江畫圖十韻得忘字〉，杜甫撰、仇兆鰲注，《杜詩詳註》(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9)，卷14，頁59。

<sup>18</sup> 嚴紀華曾做「題壁的仕宦詩作表」，列舉一些題於官府廳齋的作品，參見嚴紀華，

活動，最初雖出於現實上預示仕途前景之需求，刊著「前政履歷」，然而，這類活動卻也開啟了官僚階層建立官署任職者傳承的歷史。盛唐興起的此一風尚並未因安史之亂的發生而中斷，在安史之亂以後，此一文化風尚仍然持續進行，且擴及各級官府和官員。但是何以此風興起後，能持續不墜，最後成為唐代官僚階層的普遍風習。唐人對此並未有概括性的觀察和論斷，以下筆者將進一步考論廳壁記的內容，並試圖說明此一風習出現的歷史意義。

### 三、重仕途與官職榮耀的變化

唐代官吏在官廳刊刻廳壁記是官僚階層的文化風尚，本身是一種自發性的行為。唐廷屢次下詔官署的廳壁必須刊刻當司相關的格令，以利官吏尋覽之用，<sup>19</sup>重視的是官署運作的格令。對推動政務工作而言，官吏在官廳刊刻壁記之舉，不若實用性較高的簿籍文書，沒有急迫性，因此，有些機構成立數十年，仍未刻刊題名，例如，翰林院立院數十年，遲至德宗貞元元年(785)，始有刊刻題名之舉。<sup>20</sup>此時翰林學士已經地位顯著，號稱「內相」，職能日益重要。

從各種刊刻題名的記載來看，官署通常未妥善保存當司歷任官員的名錄，官吏刊刻題名時，時常面臨缺乏前政名氏的問題，刊刻者除了借助於簿籍文書之外，<sup>21</sup>往往求之於故老。<sup>22</sup>至於高級官員的題名，則可另行訪求於國史與詔制。<sup>23</sup>因此，刊刻壁記不是官僚機構固有的傳統，這些活動反映

---

《唐代題壁詩之研究》(臺北：花木蘭出版社，2008)，頁122-123。

<sup>19</sup> 王溥，《唐會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卷39，〈定格令〉，頁824-825。

<sup>20</sup> 韋執誼，〈翰林院故事記〉，《全唐文》，卷455，頁4648。

<sup>21</sup> 柳宗元，〈監祭使壁記〉，《柳河東集》(北京：中國書店，1994)，卷26，頁290。

<sup>22</sup> 獨孤及，〈江州刺史廳壁記〉，劉鵬等校注、蔣寅審訂，《毘陵集校注》，卷17，頁369。

<sup>23</sup> 柳宗元〈諸使兼御史中丞廳壁記〉言：「武公以厚德在位，甚宜其官，視其署有記諸使中丞者，而多闕漏，於是求其故於詔制，而又質於史氏，增益備具，遂命其屬書之。」柳宗元，《柳河東集》，卷26，頁294。直到北宋，地方上似亦無專門簿籍記載歷任太守的名錄，例如元豐年間，趙(山几)〈溫州通判廳壁記〉一文記載他要刻石記名時，尋求簿書、胥吏之協助。曾棗莊、劉琳主編，《全宋文》(上海：上海

此時官僚階層開始有意在官署建構本司任職者傳承的歷史，從而形成某種新的官僚文化。

值得一提的是，當官吏建立這類自身傳承的歷史時，也會試圖從兩方面建構該司的榮耀。首先，官署的壁記文強調該職在官僚機構遷轉的重要性，例如，獨孤及〈太常少卿廳壁記〉即言：「故事，自御史中丞、給事中、中書舍人遷秩為亞卿者，必於是司。故官因職雄，地以人貴。餘八卿不敢與太常齒。」<sup>24</sup>這種情況，以朝廷的官署比較常見。另一篇闡述河南府參軍的壁記文，則強調此職「自國朝以來，躋盛位者數十人」，<sup>25</sup>著眼於前此歷任諸賢宦達的現象。

另一種建立本司榮耀歷史更常見的作法，是在記文中敘述此職沿革後，揭舉前此擔任此職的「勳德」，以樹立光榮的歷史傳統。例如，李華〈著作郎壁記〉便強調歷代著作郎皆由名臣擔任的傳統：

魏則王沈以侍中兼之，衛凱以尚書帶之；至於有晉，若史材之美，陳壽自佐郎遷，元舅之尊，庾亮以中書領；宋則徐爰、何承天，齊則沈約、裴子野，梁則陸雲公、姚察，陳則顧野王、張正見；後魏則崔光、高允，北齊則邢子才、魏收，周則蘇亮、柳虯，隋則虞綽、王邵，皆一朝名選也。貞觀初，詔梁文昭公、鄭文貞公統英儒盛才，修五代史。……然以其能綜群言，且居百乘，出典下國，轉為郎官，經緯斯文，昭宣有政。或上遷秘書少監，或擢拜中書舍人，固不易其任也。<sup>26</sup>

辭書出版社，2006)第75冊，卷1635，頁112-113。

<sup>24</sup> 劉鵬等校注、蔣寅審訂，《昆陵集校注》，卷17，頁373。

<sup>25</sup> 李華，〈河南府參軍廳壁記〉，《全唐文》，卷316，頁3209。此記另見於《文苑英華》，卷804，頁4251。但不署作者之名。

<sup>26</sup> 《文苑英華》，卷799，頁4227；另外，李華〈京兆府員外參軍壁記〉一文，文前先述參軍一職之沿革，亦言「因之故事，則鍾繇、李允、魏舒、王遵，事炳於前代；韋僕射、李大夫、陸少保、杜尚書，功宣於盛朝。叔父侍郎發跡於河南，黃門顧公漸羽於京兆。驥子躡乘黃之阜，鶴鷄入威鳳之巢，榮縻九宵，縱遊千里，其可必也。」《文苑英華》，卷804，頁4250-4251；李華〈衢州刺史廳壁記〉一文甚至特別強調，圖牒已備載當地行政沿革與風物民情，壁記文所書「略舉勳德也」，特別標舉特定名臣及其事蹟，《全唐文》，卷316，頁3206-3207。此文另見於《文苑英華》，卷800，頁4233-4234。唯不署作者之名。

此時不同的官僚機構在建構自身的歷史傳統時，也試圖賦予職位本身的榮耀感與重要性，這對後任者亦具有鼓勵的作用。李華的記文提醒我們，這是一種官僚機構競相誇耀本司榮耀的風尚。這種新的風尚，揭示官僚階層更崇重官職榮耀的態度，唐順宗永貞元年(805)，河南府的一場刻石活動，即是明顯例證。河南府因為當時的將相五人，仕途之初同出於此府，特別請託韓愈撰文記載此一盛事，並立石於河南府參軍的庭舍中。<sup>27</sup>

由於此時刊刻官廳壁記風氣興起，創制者不一定具有刊刻歷任官員名錄的思維，例如，柳宗元〈四門助教廳壁記〉便記載，僅以柳立、武儒衡與歐陽詹三人為四門助教題名之始：

貞元中，王化既成，經籍少間，有司命太學之官，頗以為易，專名譽好文章者，咸恥為學官。至是河東柳立始以前進士求署茲職，天水武儒衡，閩中歐陽詹又繼之。是歲為四門助教凡三人，皆文士，京師以為異。余與立同祖於方輿公，與武公同升於禮部，與歐陽生同志於文，四門助教署未嘗紀前人名氏，余故為之記，而由夫三子者始。<sup>28</sup>

由於當時學官地位低落，文士對它的評價普遍不高，文章之士鄙薄此職。柳立、武儒衡與歐陽詹三人以文士出身而求署為學官，被時人認為是難能可貴之事，故四門助教署最初創制題名時，只刊刻三人的姓名，柳宗元作記時特別標舉三人的異行，實欲藉官廳壁記播揚三人的名聲。

這類創制題名的活動，通常是由某位有心官員發起，刊刻之外，時而作記加以敘述，<sup>29</sup>題名則刊列於記文之左右。<sup>30</sup>從相關的記載來看，當時刊刻壁記的活動，已擴及各級官員，說明這類活動逐漸成為當時普遍存在的

<sup>27</sup> 韓愈，〈河南府同官記〉，《韓昌黎全集》（北京：中國書店，1994），《外集》，卷4，頁493。

<sup>28</sup> 《柳河東集》，卷26，頁291。另一個例子，見於韓愈〈徐泗濠三州節度掌書記廳石記〉一文，記文只提及張建封任徐泗濠三州節度使時，辟用許孟容、杜兼與李博三位名士，擔任掌書記。《韓昌黎全集》，卷12，頁205。

<sup>29</sup> 如唐代宗永泰元年(765)，賀若察任吏部郎中，刊刻題名，並請獨孤及作記敘述。獨孤及，〈吏部郎中廳壁記〉，劉鵬等校注、蔣寅審訂，《毘陵集校注》，卷17，頁371。

<sup>30</sup> 梁肅，〈河南府倉曹參軍廳壁記〉，《文苑英華》，卷804，頁4250。

官僚文化風尚。關於這種官僚文化何以趨於普遍的動力，現存留下可供討論的直接線索不多，不過仔細爬梳此時敘述題名的記文，可以發現一個有趣的現象：創制題名的官員，在題名和敘述的記文裡，有時具有比較顯著的地位。例如，文宗大和元年(827)，劉禹錫奉令狐楚之命所作〈汴州刺史廳壁記〉文末便提到：「今公命為刺史記，書于右端，謹月而日之，以公為冠。大和元年夏五月某日記。」<sup>31</sup>汴州刺史任職者眾，令狐楚創制題名，以自己為首，居於顯眼的位置。有的題名活動，乾脆以創制題名者為題名之首，德宗貞元十九年(803)，白居易的〈許昌縣令新廳壁記〉，係為其叔父(時任許昌縣縣令)而作，文末提到：

嗚呼！吾家世以清簡垂為貽燕之訓，叔父奉而行之，不敢失墜；小子舉而書之，亦無媿辭。若其官邑之省置，風物之有亡，田賦之上下，蓋存乎圖牒，此略而不書。今但記新廳之時制與叔父作為之所由。先是，邑居不修，屋壁無紀，前賢姓字，湮泯無聞。而今而後，請居厥位者，編其年月名氏，自叔父始。時貞元十九年冬十一月一日記。<sup>32</sup>

許昌縣官廳本無前任縣令的題名，白居易叔父眼見「前賢姓字，湮泯無聞」，並未追索前此歷任官員的名氏，而是以自己作為題名之始，置於最醒目的位置。上述二例有助於我們思考為何有些官員會主動創制題名。事實上，各種官署的大廳，本是官吏之間往來的場所，官員清楚了解這些壁記能為往來者所見，<sup>33</sup>上述例子裡，官吏從事刊刻題名，作記敘述，亦可藉此達到自我宣揚名聲的目的。

其次，在為數不少的刊刻題名活動中，創制者不僅在題名取得顯著的位置，敘述題名的記文，往往也成為闡述創制者政績和仕宦經歷的憑藉，

<sup>31</sup> 劉禹錫，〈汴州刺史廳壁記〉，劉禹錫集整理組點校、卞孝萱校訂，《劉禹錫集》(北京：中華書局，2004)，卷8，頁96。

<sup>32</sup> 白居易著、顧學頤校點，《白居易集》(北京：中華書局，1999)，卷43，頁936。

<sup>33</sup> 歐陽詹〈泉州六曹新都堂記〉說道：「貞元八年(792)，刺史安定席公為邦之二祀冬，造六曹之都堂…時某處某乙為司功，某處某乙為司倉、司戶、司法、司兵、司田，皆外莊內融，懷材抱忠，無回邪以蒞下，有謇諤以承上，當時之彥也。請列于記左，庶後之君子，觀名訪德，知夫是日堂有人焉。」《文苑英華》，卷804，頁4249-4250。

成為另類稱頌官員善政的碑文。例如，喬潭〈饒陽縣令廳壁記〉記載饒陽縣令裴氏刊刻前政題名時，也一併述及其政績：

（饒陽縣）……編戶二萬計，行或擊穀，市或駕肩，日中奇贏，雜弊為窟。機女俠其幅利，染工多其姦色，業不可廢，訟由是興。非夫寬猛以濟之，則不能用又宵人，課居異政，固亦明已。我茂宰裴公，河汾鼎族，公卿門子，識經之，文緯之。教纔設而耆幼歸心，刑不施而權豪斂跡。惠行為膏雨，令出為清風，君子謂裴公於是乎。<sup>34</sup>

於此可見官廳壁記進而刊刻創制者之政績。事實上，有些官員即使未刊刻題名，仍然在官廳牆壁間刊刻記文，敘述一己的政績。例如，唐代宗永泰二年(766)，李華在〈常州刺史廳壁記〉一文中，即盛讚其從父在常州刺史任內治水之政績，認為此前「臨州者甚眾，未有濬河渠，引大江，漕有餘之波，溉不足之川。溝延申浦，至於城下，廢二埭之隘，促數州之程，海夷浮舶，弦發望至。」<sup>35</sup>本文一開始即指出，唐代郎官盛寫壁記，最初的内容只刊刻當司官員的遷除，敘述題名的記文出現的時間比較晚，然而，當官僚階層發展出在官署廳衙刊刻壁記的文化後，在任者託人撰文敘述一己之政，<sup>36</sup>加以刊刻的情況，越來越常見，儼然成為唐代官廳壁記文中最常見的内容之一。

我們不妨把這些記載政績、頌美個人的碑文，視為官員自行刊立的善政碑。由於唐代地方官不能私自刊立德政碑，刊立之前，一般是要經過比較嚴密的申請和審核的程序，<sup>37</sup>而中唐以後官吏刊刻的官廳壁記，則成為地方官自行在官署宣揚一己政績與名聲的方法。關於這一點，唐代文集中，保留不少頌美基層縣官的廳壁記文，即是相當有力的事證，例如，代宗寶

<sup>34</sup> 《文苑英華》，卷804，頁4253。這類例子見符載，〈鄧州刺史廳壁記〉，《文苑英華》，卷801，頁4236-4237；韓愈，〈藍田縣丞廳壁記〉，《韓昌黎全集》，頁207。

<sup>35</sup> 《全唐文》，卷316，頁3207。此文另見於《文苑英華》，卷800，頁4234，但未署作者之名。

<sup>36</sup> 唐文宗大和五年(831)，劉禹錫受令狐楚之託，撰寫〈天平軍節度使廳壁記〉一文，記載令狐楚治任天平軍節度使之治績，「俾來者仰公知變風之自。」《劉禹錫集》，卷8，頁94。

<sup>37</sup> 參見劉馨珺，〈從生祠立碑談唐代地方官的考課〉，收入高明士主編，《東亞傳統教育與法制研究(二)》(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5)，頁243-247。

應二年(763)，李華〈臨湍縣令廳壁記〉便稱頌鄧州臨湍縣令孟威治縣的政績：「始至，戶不盈百，為政七月，盡室而歸者千餘家，難矣哉！」強調「令長品秩章綬，人皆知之，故不書，今所書，議能也。」<sup>38</sup>此處「議能」之語，亦有勸政之意。儘管壁記文記載的「今政之美」的內容比較簡要，卻是唐代地方官刊刻廳壁記的重要內容，也成為這種新的官僚文化的重要元素。

官吏利用官廳壁記作為播揚個人聲譽的媒介，有時不限於記載個人美政，進而擴及個人的家族名望，顧況在〈華亭縣令延陵包公壁記〉裡，不僅誇讚華亭縣令包氏之政績，也述及其先世之官族和名望：

秦有包丘、漢有包咸，世為學官，隨晉南渡，今為延陵人。《隋書·儒林傳》，包愷、包愉兄弟，皆治漢書，從子弟千餘人，樹碑紀德。惟皇六葉，鴻臚宣力於王室，著作垂名於當代，起居祭酒，聲隱都野，與翰林供奉晁柝其流派。<sup>39</sup>

這類壁記既刻於官署的廳壁，亦為往來的過客所觀覽，<sup>40</sup>因此，這些官廳壁記文對官吏而言，不失為有效的播揚聲譽的媒介，即使位於偏遠的地區，也出現官員移去前人的壁記，而以一己之文代替的情況。<sup>41</sup>

一般而言，刊刻題名的官吏，通常會主動邀請文士作記，<sup>42</sup>而壁記之作，

<sup>38</sup> 《全唐文》，卷316，頁3210。此文另見於《文苑英華》，卷804，頁4253，但不署作者之名。值得注意的是，李華個人亦對為士之道展現自省，這方面的分析，參見王德權，《為士之道：中唐士人的自省風氣》（臺北：政大出版社，2012），頁124-138。這類頌美基層縣官治績的廳壁記頗多，皇甫湜，〈吉州廬陵縣令廳壁記〉，《文苑英華》，卷805，頁4255-4256；柳宗元，〈武功縣丞廳壁記〉，柳宗元，《柳河東集》，卷26，頁292；沈亞之，〈櫟陽縣丞小廳壁記〉，《全唐文》，卷736，頁7600-7601。此文另見於《文苑英華》，卷805，頁4256-4257，但不署作者之名。此處的討論涉及一個問題，即部分中唐士人（如李華、柳宗元）自省為士之道，展現出「面向鄉里」的為政姿態，這些思維是否能充份反映於這類官廳壁記？分析此時官廳壁記的內容，顯示兩者可能出現不一致的情況，李華、柳宗元撰寫地方的官廳壁記，主要反映了當時一般士人撰寫這類文體的通相。

<sup>39</sup> 《文苑英華》，卷805，頁4256。

<sup>40</sup> 晚唐崔塗〈過長江賈島主簿舊廳〉一詩言：「雕琢文章字字精，我經此處倍傷情。身從謫宦方霄祿，才被槌埋更有聲。過縣已無曾識吏，到廳空見舊題名，長江一曲年年水，應為先生萬古清。」彭定求等奉敕編，《全唐詩》，卷679，頁7781。

<sup>41</sup> 呂溫，〈道州刺史廳後記〉，《文苑英華》，卷801，頁4238。

<sup>42</sup> 劉昫，《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5），卷170，〈裴度傳〉，頁4413-4414。

亦是文士展現文才的表現。<sup>43</sup>然而，分析壁記文的作者與刊刻者的關係，便會發現作記者往往是受託者的親戚、僚屬、朋友、幕府文人和往來的遊客。此層人際關係，使壁記文流於頌美個別官員的政績與聲譽，也引來時人的批判。關於這一點，稍後第四節會有進一步討論。

以上的討論旨在說明唐代官署裡逐漸發展出一種新的官僚文化。究竟要如何看待此一新興的官僚文化。筆者認為，此一文化風尚之存在，對了解中古晚期九品官人法廢止後士族面臨仕途的心態，或許能帶來不同的思考和認識。直接的說，這種刊刻廳壁記的風尚，是士族日益重視仕途與官職名位的表現。這些刻石的官員主要出身士族，即使是當時一流的高門士族，亦參與其事。以下討論山東高門盧、鄭二氏的刻石活動，即為例證，梁肅〈京兆府司錄西廳盧氏世官記〉一文，便記載盧齊卿、盧成務與盧儼三人，「三世居一官，同一署，遞以全德，揚於當時，又難能也。」故德宗貞元六年(790)，盧儼(時任御史中丞)委託梁肅作記，敘述盧氏世官京兆府司錄的事蹟，以為「名臣世官之表」。<sup>44</sup>另外，權德輿〈秘書郎廳壁記〉亦記載滎陽鄭具瞻等三人相繼出任秘書郎一職，並以此為榮。<sup>45</sup>

盧、鄭二氏，出身山東一流高門。盧儼等三人源於范陽盧氏北祖盧偃一系之後，<sup>46</sup>鄭具瞻等三人，則屬於滎陽鄭氏北祖一系，具瞻本人則是當時宰相鄭餘慶的弟弟。<sup>47</sup>盧、鄭二氏，皆是當時山東一流高門，具有崇高的社會地位，刊刻壁記之風流行，也透露出此時士族在心態上更重視官職的微妙變化，他們已然抱持著以官位自重的心態，遂有前述高門士族於官署廳壁公開標榜世官一職的家族成就。

此處的討論，試圖說明一項事實：在中古時代晚期，官僚開始在官廳

<sup>43</sup> 《舊五代史》〈張沆傳〉便記載一個有趣的例子，內容提到後唐明宗之子秦王命合座賓客各撰南湖廳記，「及眾士記成，獨取沆所為勒之於石，繇是署為河南府巡官。」即是文士依靠撰寫記文，謀取官職的例子。薛居正，《舊五代史》(北京：中華書局，1995)，卷131，〈張沆傳〉，頁1723。

<sup>44</sup> 《全唐文》，卷519，頁5276。

<sup>45</sup> 郭廣偉校點，《權德輿詩文集》，卷31，頁475。

<sup>46</sup> 歐陽修等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5)，卷73上，〈宰相世系三上〉，頁2884、2899-2900。

<sup>47</sup> 歐陽修等撰，《新唐書》，卷75，〈宰相世系五上〉，頁3259、3325、3327。

裡建立當司任職者傳承的歷史，這種新的官僚文化活動反映出此時士族重視仕途和官職的現象。筆者認為，此一轉變的出現，恐怕不是偶然的。由於此時士族仍是統治階層的主要組成，九品官人法廢止後，他們政治上的世襲地位不再，在此一處境的變化下，他們通過科考入仕，也開始謀求在官廳刊刻題名，以掌握未來仕途的動態，並且利用此一媒介宣揚個人名聲和善政。這是唐代刊刻廳壁記文化主要的內涵，而且終唐之世，並未發生太大的變化。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中唐時期，部分官吏對這種頌美個人的作法，也出現反省的聲音，並對此一官僚文化活動，賦予勸戒施政得失的理念。

#### 四、中唐以後廳壁記勸戒的新元素

唐人認為官廳壁記旨在「發揮廳事，啟迪人物」，<sup>48</sup>官吏群體在建立當司歷任者傳承的歷史時，「發揮廳事」亦是記文的重點。唐代朝廷百司在建構以某一職位為主體的歷史時，往往詳述官職的沿革，並及於職掌。流風所及，地方層級的廳壁記除了剖析職掌外，地方長吏的壁記文也闡述了當地的山川風俗，<sup>49</sup>以便將這些施政需知的風土民情納入其中。<sup>50</sup>因此，長官亦以刊刻廳壁記的方式，來表彰下屬的政績。<sup>51</sup>

儘管如此，唐代官吏最初並未對題名串起的「我曹春秋」，賦予較多施政的理念。大約從中唐以後，最初源於預示仕途前景需求的題名活動，開始被少數人清楚賦予借鑒前人治政得失的用意。如獨孤及〈太常少卿廳壁

<sup>48</sup> 于邵，〈漢源縣令廳壁記〉，《文苑英華》，卷804，頁4253。

<sup>49</sup> 例如，沈亞之〈蓋屋縣丞廳壁記〉一文，係為從祖任縣丞所作，文中亦書山川里仁俗：「遂悉論山川里俗之事，題於丞之署云。」《文苑英華》，卷805，頁4256。

<sup>50</sup> 因此，非長吏的廳壁記文，不得敘述山川風俗，例如，歐陽詹為友人鄭伯義作〈同州韓城縣西尉廳壁記〉時說道：「若土壤廣狹，物產有無，尉非得主，不敢僭序。」《文苑英華》，卷806，頁4260。

<sup>51</sup> 崔蠡〈陽朔縣廳壁題名〉一文記載：「寶曆元年(825)，正大夫有事罷，渤海李湜以能賢補其闕……明年春，予使番禺，……遂書其垣曰陽朔攝令廳壁記，以旌湜勤。縣在吳為始安，在隋而易之，更二百年以前名氏，予不得聞。彼奇偉個儻之難，有若人也如此，故記，後之從政者，可不儆哉。」《全唐文》，卷718，頁7388。由於文中稱「廳壁記」，文章篇名中「廳壁題名」，應係後人改之。

記〉一文記載，唐代宗廣德年間，李卿材重製太常少卿的廳壁記的情形：

（李卿材）方議酌前賢之遺塵而損益之，乃瞻屋壁所記漫滅，於是夏五月己丑，皆姓而名之，使如珠之貫。盱衡指顧，儼若對面。曰：賢者吾得而師之，不賢者吾韋而絃之，賢遠乎哉？<sup>52</sup>

這種新的變化，說明官員不滿足於壁記只是記載前政名氏及其遷除，而是希望能賦予題名「彰善識惡」的勸戒作用，為此一官僚文化活動另覓施政理念的基礎，如馬總〈鄆州刺史廳壁記〉一文所言：「夫州郡廳事之有壁記，雖非古制，而行之已久。其所記者，不唯備遷授，書名氏，將以彰善識惡，而勸戒存焉。」<sup>53</sup>

這類記文的作者多為重要的古文家，如獨孤及、元結、皇甫湜與呂溫等人。<sup>54</sup>儘管不是所有的古文家都試圖這麼做，例如中唐時期古文運動領導人韓、柳等人的記文，仍以頌揚個別官員為主，但是不可否認的，在中唐古文家的倡導下，文章具備教化與載道的功能日益受到重視，<sup>55</sup>而敘述題名的記文，也開始賦予題名勸戒的作用，<sup>56</sup>甚者，例如元和十年(815)，獨孤及撰寫〈江州刺史廳壁記〉一文，即將刊刻江州刺史題名，視為「九江郡國志」，並強調歷任刺史「善惡成敗，我之元龜。酌而行之，吾師存焉。」<sup>57</sup>獨孤及的記文除了提到刺史封氏的治績，但是也開始賦予題名勸戒之作用，以前人治政之善惡成敗作為施政之借鑒。就此而言，這項新變化，不是以新代舊的變化，而是記文的內容開始體現勸戒前人治政得失的理念。<sup>58</sup>

<sup>52</sup> 劉鵬等校注、蔣寅審訂，《毘陵集校注》，卷17，頁373。

<sup>53</sup> 馬總，〈鄆州刺史廳壁記〉，《全唐文》，卷481，頁4917。

<sup>54</sup> 唐代古文運動的領導人，參見陳弱水，〈論中唐古文運動的一個社會文化背景〉，收錄於陳弱水，《唐代文士與中國思想的轉型》（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頁215-220。此文揭示古文運動的領導人具有濃厚的北方士族背景。

<sup>55</sup> 關於古文運動強調文章和道的結合，以及此一運動在中唐思想變局的意義，陳弱水曾從文學與文化的關係的角度加以觀察，參見陳弱水，《唐代文士與中國思想的轉型》，頁49-65；另外，有關唐代古文運動的研究，參見羅聯添，〈論唐代古文運動〉，收錄於羅聯添，《唐代文學論集》（臺北：學生書局，1989）；有關唐宋思想的變革，參見包弼德著、劉寧譯，《斯文：唐宋思想的轉型》（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1）。

<sup>56</sup> 顧況，〈湖州刺史廳壁記〉，《文苑英華》，卷801，頁4238。

<sup>57</sup> 《全唐文》，卷389，頁3951。

<sup>58</sup> 記文有時也會對官吏如何履行職責提出告誡，沈亞之〈櫟陽兵法尉廳記〉一文言：「尉之曹，兵法居末，兵法之任，在天下郡首長之臣，且難其理，而況畿之在尉乎？」

影響所及，有些官員也開始透過刊立官廳壁記，規勸官員要力行善政。唐代宗廣德二年(764)，元結在道州刺史任內，親自寫下〈道州刺史廳壁記〉一文，文中感嘆道州當地生靈塗炭，係因前此官吏施政不當所致，故特別作記，「與刺史作戒」：

自至此州，見井邑邱墟，生人幾盡，試問其故，不覺涕下。前輩刺史，或有貪猥懦弱，不分是非，但以衣服飲食為事。數年之間，蒼生蒙以私欲，侵奪兼之，公家驅迫，非奸惡強富，殆無存者。問之耆老，前後刺史能恤養貧弱，專守法令，有徐公履道、李公廩而已。遍問諸公，善或不及徐、李二公，惡有不堪說者，故為此記，與刺史作戒。<sup>59</sup>

這是現存唐代唯一官吏自撰的廳壁記文，而且記文也提到前此舊記已經記載「刺史遷黜改授」的情況。元結於舊記之外另撰新記，旨在批評前此施政不當，其撰記「與刺史作戒」的意態是很明顯的。<sup>60</sup>

值得注意的是，有些記文賦予題名借鑒施政得失的作用，直言刊刻歷任官員的題名於屋壁，實有示成敗於將來的作用，這是《春秋》一書的筆法。唐文宗太和三年(829)，劉寬夫〈汴州糾曹廳壁記〉文末言道：

夫公署有記，其來自遠。燦名氏於屋壁，示成敗於將來。俾善惡克彰，韋弦斯在，此蓋春秋之旨也，豈可闕哉。<sup>61</sup>

---

櫟陽……永貞前，諸畿自進士而得尉而昇班者十六七，他入之尉而昇者百一二，是尉皆摩心清視，以事察決用，以此自價，朝之末以此市。……令視尉之風，益賤而今益輕矣。……尉也兵法之曹，類此不復矣，敢不有記，故附署而屬誠焉。」《全唐文》，卷736，頁7600。有些作記者，直言「堂壁有記，本以志善悛惡，名氏遷次未也」，以記載官員異政為要務，皇甫湜，〈吉州刺史廳壁記〉，《全唐文》，卷686，頁7028。沈氏和皇甫氏兩人，皆是此時重要的古文家。劉興超將唐代廳壁記的發展，分為前後兩期，初盛唐為前期，內容以頌美為主，李華為代表，中晚唐轉向重德方向發展，多反映社會現實，沈亞之為代表。劉興超，〈論唐代廳壁記〉，頁136-137。

<sup>59</sup> 《文苑英華》，卷800，頁4232-4233。

<sup>60</sup> 趙殷尚認為李華和元結二人，對唐代廳壁記文這類文體內容的革新，具有重要貢獻。趙殷尚，〈廳壁記的源流以及李華、元結的革新〉，《文獻季刊》，頁31-35。李華是古文家，但他的官廳壁記文所述的內容，似乎沒有太多的突破，迥異於獨孤及等人的作品。這方面，筆者的看法比較接近劉興超的觀察。

<sup>61</sup> 《文苑英華》，卷803，頁4247。

劉氏之論，隱然可見中唐以後啖助等人開創的新《春秋》學崛起的影響。劉氏的生平事蹟不詳，已難考察他和以啖助、趙匡和陸質等人為首的新春秋學學派是否有淵源，但是此記作於太和三年，正值新春秋學派擴大其學說影響力不久之後。此派學說因陸質參與永貞革新，受到此時政治人物的重視，<sup>62</sup>影響了不少參與唐順宗永貞革新的成員。<sup>63</sup>

孔子於亂世作《春秋》，原本即寓褒貶於體例，啖助等人強調通經致用，係因應中唐要求變革的現實需求而起，<sup>64</sup>且學說的要點之一，即在發揮《春秋》學中仁政和民本的思想，<sup>65</sup>這些特點或許有助於了解劉寬夫的壁記文，欲以《春秋》之旨點出題名活動勸戒地方官施政的作用，這種情形亦見於符載〈江州錄事參軍廳壁記〉一文。符氏此文敘李少昌之政指出：

夫士無貴賤，尊有道也；位無大小，觀有政也。苟素殫碌碌，俾躬處厚祿，雖多亦奚以為。是宜書錄事之美于壁間，聳善而儆不肖，蓋春秋之微旨矣。<sup>66</sup>

隋唐以後，士人與鄉里關係發生斷裂，國家取得定義士人身分的權力，他們循此脈絡自省，認為喪失鄉里基礎，是士風敗風的根由。因此，中唐士人，開始強調一己的道德，以及為政以民為本的仁政，並表現出「面向鄉里」的為政姿態。<sup>67</sup>但是整體而言，此一深刻的士人處境與其心態變化的

<sup>62</sup> 劉乾，〈論啖助學派〉，收錄於林慶彰、蔣秋華主編，《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2），頁4-5、26-31。

<sup>63</sup> 陳光崇，〈中唐啖趙學派雜考〉，《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頁71；寇養厚，〈中唐新春秋學對柳宗元與永貞革新集團的影響〉，頁177-182；楊世民指出，啖助等人新春秋學派強調變革，與永貞革新諸人的思想吻合，詳見頁54-55。

<sup>64</sup> 日人島一言此派思想為中唐革新之用，島一，〈啖趙陸等之春秋學及其周邊〉，《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頁303；戶琦哲彥，〈柳宗元的明道文學〉，頁452；另，啖助等人的新春秋學的學說，因目睹當時藩鎮割據而否定春秋霸業，楊世文，〈啖助學派通論〉，頁53-54；張穩蘋，〈啖趙陸春秋學中的制經論世觀研究〉，頁225-229。

<sup>65</sup> 楊世文注意到此派學說中，比較注意發揮仁政、民本的思想，楊世文，〈啖助學派通論〉，《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頁52-53；劉光裕〈唐代經學中的新思潮——評陸淳春秋學〉一文，歸納新春秋學的學說特點之一，即是強調以仁政、民本為陸本內容的王道，《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頁101。

<sup>66</sup> 《文苑英華》，卷803，頁4248。

<sup>67</sup> 王德權，《為士之道：中唐士人的自省風氣》。此處所論是此書的主要論點，特別是序論、第一、六、七章的討論。

影響，尚未充份反映於唐代官廳壁記的內容，這一點要到北宋中葉以後更為顯著。唐代廳壁記的內容主要頌美官吏個人善政。中唐以後，有些記文開始賦予題名勸戒治政得失的新內涵，仍屬於此時題名文化的旁支。這是唐代官廳壁記出現的新元素，它的出現離不開此時兩股影響力較大的文化思潮：新春秋學和古文運動。這種新元素的出現，儘管不是以舊代新全然不同的變化，但是士人賦予刊刻壁記的施政理念，旨在批評壁記既有「虛美」的弊端，呂溫〈道州刺史廳後記〉指出：

壁記非古也，若冠綬命秩之差則有格令在，山川風物之辨則有圖牒在。所以為之記者，豈不欲述理道，列賢不肖，以訓於後，庶中人以上得化其心焉。代之作者率異於是，或誇學名數，或務工為文，居其官而自記者則媚己，不居其官而代人記者則媚人，春秋之旨蓋委地矣。賢二千石河南元結，字次山，自作〈道州刺史廳事記〉，既彰善而不黨，亦指惡而不誣，直舉胸臆，用為鑒戒。昭昭吏師，長在屋壁，後之貪虐放肆，以生人為戲者，獨不愧於心乎？<sup>68</sup>

呂溫是中唐時期古文運動重要的代表人物，他和柳宗元一樣，也深受新春秋學的影響，這篇具有勸戒意味的記文，體現了這兩股思潮對他個人的影響，他批評唐代廳壁記文往往有「媚人媚己」之嫌，點出此時壁記文普遍虛美，致使《春秋》之旨掃地的現象。然而，即使如此，憲宗元和五年(810)，呂溫在〈湖南都團練副使廳壁記〉中，仍不免敘述時任此職的竇常一家仕宦的盛況：「竇氏伯季，同時七人，一居方伯，二列華省，四在諸侯之館，名教之樂，搢紳慕焉。」<sup>69</sup>則是比較常見廳壁記的內容。呂溫在不同記文表現出兩種截然不同的態度，道出中唐時期題名文化轉變的力量是比較薄弱的。這些散見於少數記文的理念，並未成為整個時代士人刊刻題名活動共同的思維，而是少數古文家或者受《春秋》學影響的士人所秉持的信念。從日後的發展來看，中唐時期這股題名文化的支流，並未進一步擴大其影響力。往下看，儘管五代十國時期，刊刻官廳壁記的活動並未中斷，<sup>70</sup>然而

<sup>68</sup> 呂溫，〈道州刺史廳後記〉，《文苑英華》，卷801，頁4238。

<sup>69</sup> 《文苑英華》，卷802，頁4243。

<sup>70</sup> 宋仁宗皇祐元年(1049)，韓綜〈郡廳壁題名記〉一文提到南唐時期袁州刺史的題名：

這股要求賦予題名勸戒理念的呼聲卻一度消卻，遲至北宋中期，要求勸戒得失題名文化的支流遂躍居主流。

## 五、北宋的變化：以題名觀政的地方史

接續前文對唐代題名活動的討論，文末筆者將從兩方面探討北宋官吏刊刻題名的文化內涵的進一步變化：一、對前人行事不作褒貶評價，而提倡施政存諸民論的理念。二、題名活動得以借鑒前人施政得失的觀念居於主流，且具有濃厚的傳政意識。二者體現了北宋中期以後士大夫在官署所建構的官僚文化進一步發展的面貌。

宋初官吏刊刻廳壁記，沿續既有的傳統，敘述題名的記文仍稱之為廳壁記，大約要到真宗、仁宗以後，敘述題名的記文，始有以題名記稱之者，現存最早的「題名記」，見於宋真宗大中祥符二年(1009)，馬亮所做的〈建康郡守題名記序〉一文，文中提到他刊刻本朝歷任建康牧守之題名的活動：

後主以開寶八年(975)乙亥歲十一月二十七日城陷歸闕，金陵復為昇州，至丙午歲凡三十二年，且牧守一十七人，慮年代寢遠，好事者無以詰其姓名。余忝守郡條，職參史氏，故為題名記，欲使往者來者，得以顯其名位、到罷月日，庶幾乎千載之下，知皇宋之有人焉。<sup>71</sup>

北宋「題名記」之稱出現的過程中，亦曾出現「廳壁題名記」之稱，例如韓琦在慶曆七、八年，撰有〈揚州廳壁題名記〉與〈定州廳壁題名記〉二文，即可見此間廳壁記轉為題名記的痕跡。<sup>72</sup>此時仍有一些敘述刊刻題名的記文稱「廳壁記」，<sup>73</sup>記文的風格則沿續唐代敘述個人美政的傳統，例如，

「予以坐累，得補茲郡，暇日閱公寢北壁隋唐刺史題名暨偽命守土者姓名氏。蓋武帥擅兵，崇大位者俾表奏，史官據舊纂為此記。起開皇十一年，刺史袁伯通而下，刻石者凡百有七人。」《全宋文》第43冊，卷930，頁222。

<sup>71</sup> 《全宋文》第7冊，卷134，頁105。

<sup>72</sup> 《全宋文》第40冊，卷854，頁43-44、頁44-45。再如，王安石，〈度支副使廳壁題名記〉，《全宋文》第65冊，卷1407，頁39-40；陸濟，〈全州廳壁後題名〉，《全宋文》第76冊，卷1661，頁145。

<sup>73</sup> 趙(山几)，〈溫州通判廳壁記〉，《全宋文》第75冊，卷1635，頁112-113；曾鞏，〈洪州新建縣廳壁記〉，《全宋文》第58冊，卷1261，頁156；劉公儀，〈合州廳壁記〉，《全宋文》第48冊，卷1043，頁200；張耒，〈臨淮縣主簿廳壁記〉，《全宋

真宗咸平二年(999)，楊億所撰〈處州麗水縣廳壁記〉一文，便是稱頌麗水縣令甄旦的施政美聲。<sup>74</sup>

值得注意的是，宋真宗以後開始出現「題名記」之稱，也伴隨著官吏刊刻題名文化明顯的變化。整體而言，北宋以後稱頌今政之美的「廳壁記」已居於少數，<sup>75</sup>取而代之的是，官吏強調對前人施政採取不評價的態度，富弼〈鄆州使廳題名記〉一文(此文作於仁宗景祐四年後不久，1038)便直言：「名存則政舉，治狀能否有行事在，故不書」，<sup>76</sup>強調施政見諸「行事」，表現出不同於前此頌美個人施政的態度。這種不對前人施政進行褒貶評價的作法，是宋代刊刻題名活動的主流。類似的言論隨處可見，或是強調題名記「攷政事之廢舉，以貽永遠之觀」，<sup>77</sup>或是認為後來者得以題名觀政，推訪前人治理之事跡。<sup>78</sup>

北宋士大夫官僚在題名記不對前人施政褒貶的態度，係立於批評唐人記文歌功頌德弊病的基礎上，韓膺胄〈太平州知州題名記〉中有一段話，把這一點說得很明白：

唐呂溫乃謂壁記非古，何哉？豈非疾當時所紀虛為緣飾乎？故為此記者宜直書官秩名氏，使覽者審焉。<sup>79</sup>

韓氏指陳唐代題名記有「虛為緣飾」之弊，此一批評實建立於將唐宋題名記對比的基礎上。宋人在題名記裡強調直書官秩名氏的態度，反映兩代官員刊刻題名的想法有了明顯的變化。

文》第128冊，卷2767，頁96-97；徐積，〈江寧府句容縣廳壁記〉，《全唐文》，卷1618，頁180-181。

<sup>74</sup> 《全宋文》第14冊，卷296，頁398-399。再如郭受〈吳縣廳壁記〉一文記載，許氏知吳縣，一年而治，後災荒而有善政，離任之前，刊刻題名，並命縣尉郭受作記敘述，郭氏「因概敘吳風，而毛舉君政之一二。」《全宋文》第128冊，卷2780，頁380-381。

<sup>75</sup> 例如，張景，〈河南縣尉廳壁記〉，《全宋文》第13冊，卷271，頁353；宋祁，〈許州長葛縣尉廳壁記〉，《全宋文》第24冊，卷519，頁375-376；尹洙，〈題祥符縣尉廳壁〉，《全宋文》第28冊，卷587，頁41。

<sup>76</sup> 《全宋文》第29冊，卷608，頁33-34。

<sup>77</sup> 王澈，〈武岡軍知軍題名記〉，《全宋文》第135冊，卷2920，頁261。

<sup>78</sup> 李巖，〈東莞縣令題名記〉，《全宋文》第110冊，卷2388，頁195；韓琦，〈揚州廳壁題名記〉，《全宋文》第40冊，卷854，頁43-44。

<sup>79</sup> 《全宋文》第158冊，卷3403，頁95。

北宋的官員較少在記文褒貶前人施政，他們欲以題名觀政，故題名往往被賦予借鑒前人施政得失的意義，關於這一點，宋仁宗康定元年(1040)，張方平〈吳興郡守題名記〉一文說得很清楚：

今列其名，非徒載年月，記到罷，亦俾覽之者得以善善惡惡，而懲勸存焉，實《春秋》之意已。<sup>80</sup>

張方平賦予題名「善善惡惡」的懲勸作用，顯然受到《春秋》筆法之影響。這並不是孤立的個案。<sup>81</sup>啖助之學於宋仁宗慶曆中開始復興，<sup>82</sup>北宋《春秋》學繼啖助之流風而起，曾經一度興盛。餘風所及，將題名記比附為古之國史，以繼《春秋》古國史遺法之旨，對此，黃賁於〈海陵郡佐題名記〉一文中說道：

《春秋》，古國史之遺法，侯國廢，國史亦廢。郡縣守令循酷之跡，史筆得以傳世，吏民得書於當時，繼者非此無以知勸也。近世凡賢公卿大夫出而為郡縣者，率書前政之名氏，樹之治事之堂，曰《題名記》，揭前人之號，為來人之規鑑也，其亦古國史遺意歟。<sup>83</sup>

值得注意的是，仁宗朝官吏刊刻題名文化轉趨活絡時，上述的變化即相當顯著，此時不只避談今政，而且欲將官吏的施政評價移轉至民論。例如，杜千能〈溧陽縣題名序〉(慶曆五年，1045)提到此縣風俗轉佳，得力於前人之功，但是他說道：「若曰政之仁鄙，操之清濁，質諸吾民不誣也，夫暇置議哉！」<sup>84</sup>更重要的是，他們往往強調官員的施政行事長存於民論，仁宗皇

<sup>80</sup> 《全宋文》第38冊，卷817，頁154-155。

<sup>81</sup> 宋仁宗皇祐五年(1053)，劉公儀〈合州廳壁記〉言道「壁記非古，蓋出於近世，其載名氏、誌善惡，亦《春秋》之旨也。」《全宋文》第48冊，卷1043，頁200。

<sup>82</sup> 劉乾，〈論啖助學派〉，頁32。

<sup>83</sup> 《全宋文》第70冊，卷1528，頁211。

<sup>84</sup> 《全宋文》第48冊，卷1049，頁291。另一篇鄭戩為蘇壽所做的〈會稽太守題名記序〉(天聖九年，1032)強調官員施政，遠的可見諸國史，近的可詢問「故老鄉先生之論」。《全宋文》第19冊，卷402，頁321。這類言論相當常見，顏復〈婺州永康縣題名記〉言道：「永康……其間名氏自五代而上不可攷而續。宋始有天下，二浙猶專於錢氏，故興國以前，令皆假攝。朝廷印錫命官，距茲纔二十二年，來者二十有六人矣。……但今之議縣治者不風教是期，而惟曰簿案孰整，刑政實肅，郡部亦係是而與否之。……若二十六人者，其中或信己之道而外時毀譽，至澤下於民；或法絆俗躓而厥志未甚申，鈞可曰良令。所見之跡則存諸田里父老之論，提名氏而稽問之，則歷歷可詳。」《全宋文》第82冊，卷1793，頁311；再如陳珪〈縣宰題名記〉言：「新昌自本朝太

祐五年(1053)，劉公儀〈合州廳壁記〉一文明白表示：

夫郡政在上而下民議焉，弗可遏已，必曰某守廉平公正，某守惠和仁恤，昔受其賜多矣；某守殘忍慘礪，某守貪墨割剝，昔被其患深矣。雖歲祀寢久，父詔子，兄詔弟，而未嘗弭忘。噫，民之無知其可欺耶？是壁記不可闕也尚矣。昔元道州嘗病自作記者則媚己，為人作者則媚人，故今之所記，第志其名位遷次而已。若州之廢置備於圖牒，政之能否存乎民言，此皆略而不書。<sup>85</sup>

劉氏指出地方官施政之良窳，在百姓「父詔子，兄詔弟」的情況下，應以民論為依歸。將施政評價歸諸民論的想法，顯然是要改變前代記文稱頌功德之弊，避免記文所述與百姓所感受到的不符。<sup>86</sup>

與此相應，北宋中期以後官員不斷在題名記(廳壁記)，闊談近世縣令之弊，<sup>87</sup>談論如何才能恰當的扮演縣令之職，<sup>88</sup>甚至表示縣令一職才是行道所在，<sup>89</sup>以為「百里之責至深至重，而士君子可資以行其道。」<sup>90</sup>前文指出唐代基層縣官的記文多稱頌個人美政，而上述北宋以後有關基層縣官施政的言論，反映此時士大夫官僚更致力於廳壁記闡述施政理念的變化。於此可見唐宋兩代縣官的廳壁記文內涵的差異。

簡言之，北宋中期官吏賦予題名活動施政理念的進一步轉變是顯著

平興國年始制，舊無縣令題名，摭《圖經》得姓名凡七十七人，其間可考到罷日月者十五人，敬鑿之石。……然十年間淑慝臧否，夫人類能言之，詎可謂幸免一時而泯迹？異日茲石之立，庶幾勸口不無補云。」《全宋文》第16冊，卷329，頁169-170。

<sup>85</sup> 劉公儀，〈合州廳壁記〉，《全宋文》第48冊，卷1043，頁200。

<sup>86</sup> 這一點，宋神宗元豐五年(1082)，呂大臨在〈鳳翔府尹廳題名記〉說得很清楚：「至有以雄夸示一時，取流俗之觀美，推豐碑，勒美詞，所稱誦功德，雖古良臣循吏，有所不及，然民莫之思也。」並強調以題名詢問百姓，即知前人施政之善惡。《全宋文》第110冊，卷2387，頁178。

<sup>87</sup> 例如宋徽宗政和三年(1113)，徐嘉言〈知縣題名壁記〉一文言道：「後世類以州縣為徒勞之職，一切苟同，罕復以民為意。邇來令益以輕，循習益末，以簿書案牘之具為能，以期會之峻、應辦之速為捷。苟可以自利，則必力焉；凡所以為民者，不問也。…若是則求所謂循吏者，又烏可得焉。…因併書近世縣令之弊，使來者得覽焉。政和三年冬十月丙子記。」《全宋文》第142冊，卷3063，頁213-214。

<sup>88</sup> 徐積在〈江寧府句容縣廳壁記〉一文，一開始花了大半篇幅，議論如何恰當扮演縣令之職。《全宋文》第74冊，卷1618，頁180-181。

<sup>89</sup> 鄒極，〈審政堂記〉，《全宋文》第102冊，卷2239，頁337。

<sup>90</sup> 沈括，〈邢州堯山縣令廳壁記〉，《全宋文》第77冊，卷1690，頁332。

的，此時不欲官吏只稱述一己之政，而是要將前人施政行事留待百姓評價。宋人在官署建構的官僚文化，更體現出施政以民為本的思維。

其次，宋人在官署刊刻題名時具有比較濃厚的傳政思維。鄧忠臣在〈(高郵)元祐太守題名記〉記載太守毛氏直言不刊刻題名是「吾黨闕而弗錄」，<sup>91</sup>毛氏之言顯示，他是基於官吏此一身份認同而從事題名活動。於此，宋人對題名之舉表現出較強的歷史意識，認為刊刻題名係將前政傳予後政之舉，宋哲宗元祐七年(1092)，章炳文〈陝府芮城縣題名序〉一文說：「官爵姓氏，無有紀者，久而無聞，何以傳後政而慰斯民哉！」<sup>92</sup>

此處強調宋人看待「我曹之春秋」的題名活動，具有較強的歷史意識，實有比較堅實的基礎。在許多題名記文中，官吏皆表示要將自己與來者的題名和施政，置於地方官施政的歷史序列裡，宋仁宗慶曆八年(1048)，韓琦於〈定州廳壁題名記〉一文中便透露出此一傳政意識，他表示：

夫己之為政是否，固不可以自明，必俟後人跡其行事，然後善惡詳焉。則予與來者既鑿其名氏，揭諸聽斷之所，朝夕視之，思不愧於後人座右之誠也，可不謹乎！<sup>93</sup>

推韓氏之意，欲以一己施政的得失，留待後人評價，同時期許今政(和繼之者)的題名，能無愧於後人。這裡所謂借鑒施政得失，不再只是今人借鑒昔日之政，而是「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sup>94</sup>顯示官員已將一己施政置於「我曹春秋」的施政序列上，以砥礪自己勉力從政。

與此相應的是，地方官開始賦予刊刻題名具有古代諸侯國史記載施政善惡之遺意。這種唐宋以後發展出來的官僚文化，足以減少秦漢以後設置郡縣，地方施政歷史無法保存的弊病，北宋程顥於〈晉城縣令題名記〉一文中便持此種議論：

古者諸侯之國，各有史記，故其善惡皆見於後世。自秦罷侯置守令，則史亦從而廢矣。其後自非傑然有功德者，或記之循吏，興夫凶忍

<sup>91</sup> 《全宋文》第76冊，卷1663，頁166-167。

<sup>92</sup> 《全宋文》第125冊，卷2710，頁279。

<sup>93</sup> 《全宋文》第40冊，卷854，頁44-45。

<sup>94</sup> 方行可，〈黃巖縣聽壁記〉，《全宋文》第148冊，卷3204，頁396-397。

殘殺之極者，以酷見傳，其餘則泯然無聞矣。如漢、唐之有天下，皆數百年，其間郡縣之政，可書者宜亦多矣，然其見書者，率纔數十人。使賢者之政不幸而無傳，其不肖者復幸而得蓋其惡，斯與古史之意異矣。……噫！以易息之政，而復無以託其傳，則宜其去皆未幾，而善惡無聞焉。故欲聞古史之善而不可得，則因謂今有題前政之名氏以為記者，尚為近古。<sup>95</sup>

從宋代地方官題名文化的發展來看，題名作為存諸民論的地方官施政的歷史，最後納入圖經和地方志，成為地方文獻取材對象的一部分。現存宋元方志，除了少數方志(如《長安志》、《河南府志》、《齊乘志》和《嘉禾志》)，未記載官員題名外，其他方志多保存官員的題名，但記載詳略不一。大體上，方志記載歷代題名且比較詳實者，<sup>96</sup>多係歷來刊刻積累的結果，並輾轉由圖經和方志保存者。<sup>97</sup>但是也有不少宋代方志題名的記載，係直接錄自各廳壁記，《咸淳玉峰續志》「令佐題名」條下記載：

縣令題名已載前志，令以項公宰而後者載於此，而丞、簿、尉、主學則以各廳壁記錄入，虛其後以俟續書云。<sup>98</sup>

所言「前志」係指《淳祐玉峰志》，該志卷中已記載宋世縣令題名，但是宋世以前的部分，則只記載有善政事跡的官員。<sup>99</sup>總之，時代越往後，地方文

<sup>95</sup> 程顥，〈晉城縣令題名記〉，《全宋文》第79冊，卷1735，頁344-345。

<sup>96</sup> 詳者如《嘉定赤城志》，此志卷8「秩官門」記歷代郡守；卷9有國朝郡守；卷10有通判、添差通判、教授、卷11有諸縣令、卷12有州屬官、縣諸屬官。陳耆卿，《嘉定赤城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

<sup>97</sup> 例如《嘉泰吳興志》，卷14，〈郡守題名〉便提到唐宋時期當地刊刻的題名，而為圖經、方志所載的現象。談鑰，《嘉泰吳興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卷14，〈郡守題名〉，頁4761。有些地區的圖經，對歷代長史的記載，亦詳實，如陳珪〈縣宰題名記〉言：「新昌自本朝太平興國年始制，舊無縣令題名，據《圖經》得姓名凡七十七人，其間可考到罷日月者十五人，敬饒之石。」《全宋文》第16冊，卷329，頁169-170。

<sup>98</sup> 謝公應修、邊實纂，《咸淳玉峰續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令佐題名」，頁1101-1102。

<sup>99</sup> 志言「自梁以來宰邑以善聞者已見名宦條，至本朝而復有題名碑具焉。」項公澤修、凌萬頃等纂，《淳祐玉峰志》，卷中，頁1070。另一個例子，見於《雲間志》，自置縣以來，唐之賢宰，舊經所載止蘇籥一人，稱其在縣 惠蒞事公正。國朝咸平以前，今之姓氏無所稽考，自咸平五年迄於建炎二年，商餘慶至許知微凡五十有三人，則姚舜明為之記。自紹興元年迄於淳熙元年，呂應問至劉侯凡一十有九人，則劉侯

獻保存官吏題名的情況越詳實。

前述北宋題名文化進一步轉向的歷史動力為何？這個問題不容易回答，但是此一轉向，亦伴隨著新興的士大夫階層的出現。一些零星的線索顯示，宋初士大夫自始即在官廳記倡言個人施政之志與施政之道，如雍熙二年(985)，張詠於〈麟州通判廳記〉一文表示：

又廳，聽也，欲聽行其教。……賢行難著，仁心易隳，敢鏤廳壁，取為政規，後之君子，勿為妄也。<sup>100</sup>

到了北宋中期以後，官吏題名文化內涵才出現比較大的轉變。筆者認為，這主要是出身基層的新興士人大量進入仕途產生的影響所致。自宋太宗廣開科考，開啟了基層士人入仕的管道，大約要到宋仁宗以後，他們大量入仕，此時士大夫階層有意大規模推動政治和社會上的革新。<sup>101</sup>這裡所論宋人關注地方治理的心態，是接續中唐士人自省之風而有更進一步的發展，這些出身基層的士人更展現出關注地方施政的態度。在仁宗朝，士大夫已有書寫地方施政的風氣，至和元年(1054)，王安石〈通州海門興利記〉曾記載此一現象：

以余所聞，吳興沈君興宗海門之政，可為有志矣。…則論者或以一邑之善不足書之，今天下之邑多矣，其能有以遺其民而不愧於幽之吏者，果多乎？不多，則予不欲使其無傳也。至和元年六月六日，

---

為之記。自淳熙三年迄於紹熙四年，趙汝諲至楊潛凡七人，則楊潛為之記，其間流風善政為民所稱誦者，蓋亦有焉。」楊潛纂，《雲間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卷中「知縣題名」，頁37。

<sup>100</sup> 《全宋文》第6冊，卷111，頁126-127。大約同一時期，王禹偁在〈單州成武縣主簿廳記〉，除了闡述主簿之職責，更期許自己勿以主簿一職居於下位而自敗其道：主簿之任，在名品間最為卑冗。然臺府寺監洎郡縣皆署焉。總而言之，縣主簿又為卑冗之魁者，是以古人或恥之。……引而伸之，主簿之能事畢矣。然後可以移之于郡，用是道佐佑長吏，則龔、黃循良之政可待也。復可移之于國，用是道弼諧帝皇，則堯舜雍熙之化可致也。夫如是，則為主簿者，始能公于心而執乎道，足下千里，毫末合拱，豈為難哉，又何俾冗之有焉？某策名起家，作吏斯邑。到任之明年，屬歲豐政簡，因筆其志于屋壁，所謂「知之非艱，行之惟艱」者也。亦欲使後來居是位、升是廳者，勿以下位而自敗其道焉。《全宋文》第8冊，卷156，頁62。王氏任職名位卑冗的縣主簿，卻表示官吏如能恰當扮演此職，移之于國，亦能輔佐皇帝臻於堯舜之治，王禹偁等人在廳記文中對基層施政的期許，展現出不同的意態。

<sup>101</sup> 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北京：三聯書店，2004)上篇，第1章，頁184-198。

臨川王某記。<sup>102</sup>

此一變化和前述北宋題名文化的轉變是一致的，當時士大夫之間往來的書信，相當關注地方治政，<sup>103</sup>其後出現記載某地施政，<sup>104</sup>以及官員拯救災荒之記實，<sup>105</sup>以傳承施政的經驗。

這些出身基層的士大夫，致力於建構這些施政的經驗。對此一變化的成因，筆者有一不成熟的看法，北宋士大夫官僚，不同於中古時期世官的士族，他們出身基層，欠缺豐厚的政治經驗傳統，因此，更樂意建構施政知識經驗的傳統。

至於此一發展和北宋晚期出現談論地方施政之道的專門著述其間的關係，<sup>106</sup>也許是將來可以進一步探究的課題。

## 六、餘論

官僚群體刊刻官廳壁記，始於盛唐。本文認為這種新的文體的出現，

<sup>102</sup> 《全宋文》第65冊，卷1407，頁48。

<sup>103</sup> 蘇軾〈與王敏仲十八首之七〉言：「某啟。比聞政譽甚美。」又，〈與王敏仲十八首之九〉言：「循州周守，治狀過人，議論甚可聽。」蘇軾，《蘇軾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卷56，頁1691-1692。

<sup>104</sup> 程頤〈記蜀守〉則記載蜀地施政概況：「成都人稱近時鎮蜀之善者，莫如田元鈞、文潞公，語不善者，必曰蔣堂、程戡。」故謠言：「彥博虧（虧猶言不如也）田況，程戡勝蔣堂。」言最善之中田更優，不善之中程猶差勝也。予嘗訪之士大夫，以至閭里間，察其善不善之跡。所謂善者，得民心之悅，固有可善焉；所謂最不善者，乃可謂最善者也。至今人言及蔣公時事，必有不樂之言。問其所不樂者，眾口所同，惟三事而已：減損遊樂，毀后土廟及諸淫祠，伐江濱廟木修府舍也。其尤失人心者，節遊樂也。前蔣者數十年為政。（後闕）」《全宋文》第80冊，卷1756，頁331。

<sup>105</sup> 曾鞏〈越州趙公救災記〉一文記載，趙氏知越救災的詳細過程，文末云：「予故采於越，得公所推行，樂為之識其詳，豈獨以慰越人之思，將使吏之有志於民者，不幸而遇歲之災，推公之斤已試，其科條可不待頃而具，則公之澤豈小且近乎！公元豐二年以大學士加太子少保致仕，家於衢。其直道正行在於朝廷、豈弟之實在於身者，此不著。著其荒政可師者，以為〈越州趙公救災記〉云。」《全宋文》第58冊，卷1263，頁179。

<sup>106</sup> 例如，呂惠卿〈縣法序〉便提到他編纂《縣法》，以為施政之要。《全宋文》第79冊，卷1721，頁130-131。這方面最著名的莫過於李元弼的《作邑自箴》，北宋徽宗政和七年（1117），李元弼〈作邑自箴自序〉一文提到，以鄉老先生論為政之要為基礎，以為施政之矜式。《全宋文》第148冊，卷3201，頁324。

本質上是一種新興的官僚文化。盛唐以後，官僚階層開始在官署大量刊刻題名，並做記敘之。他們藉由創建當司歷任官員的名氏，試圖建構自身群體傳承的歷史。官僚建立「我曹之春秋」，是一種自發性的行為，而且是基於對自身身份的認同所從事的文化活動。從中國史上官僚文化的發展來看，官僚在官署中建構自身歷史的文化，這是仍待掘發而有趣的歷史現象。筆者試圖從長時段的角度，考論盛唐至北宋官廳壁記之刊刻，旨在探討盛唐刊刻官廳壁記風氣的興起，以及唐宋之間此一官僚文化內涵的遞變。根據前文的討論，得到初步的結論如下：

首先，官僚階層興起在官廳建構以題名為主的自身歷史，是由盛唐時期的郎官群體所推動的。他們最初刊刻歷任者之名氏及其遷除出入，並未做記述之。這類刊刻活動欲刊載當廳官員的遷除始末，具有預示當司官員仕途前景的作用，並能以前政的遷除鼓勵後繼者。值得注意的是，終唐之世，此一文化始終在官僚階層風行。儘管唐人對此風之持續並未提出概括性的說明或解釋，透過分析這些官廳壁記的內容，筆者試圖說明它們透顯出土族看重仕途前景，以及以官職名位為重，播揚個人治績和聲譽的思維。這類文字體現出唐代士族更看重仕途和官位的心態，故有山東高門盧、鄭二氏於官署廳壁標榜世官一職的家族成就。筆者以為，此一官僚文化之興起與持續，須於士族仕途變動加劇的歷史背景下推求。隋唐以後，政治制度的設計，不再保障士族累世仕宦的地位，官吏於官廳開始建構「我曹春秋」的官僚文化，或可視為他們面臨累世仕宦地位不再保障的現實下，在文化上所採取的一種回應行動。

其次，唐宋兩代官吏刊刻廳壁記的內涵，也出現明顯的變化。唐代官吏最初刊刻廳壁記，是以頌美官僚政績為主要目的。這些記文緣於題名活動，但是仔細分析記文的內容，官吏實欲透過此一媒介宣揚個人善政和名聲。由於唐代地方官不能私自刊立德政碑，這些頌美政績的廳壁記，遂成為個別官吏自行刊立的另類「善政碑」。這是唐代官廳壁記主要的內涵。到了中晚唐時期，受到古文運動與啖助春秋學的影響，這種現象出現若干變化，部分官廳壁記開始闡述勸戒施政得失的思想，但是整體而言，這類賦予題名活動借鑒前人施政的議論，仍屬於潛伏的思想支流。

拉長時間來看，唐代士人因面臨存續正當性的危機，開始展開自省，強調為政以民為本，重視地方治理的為政姿態。北宋中期以後，士人則延續這種態度而有更進一步的發展，遂使刊刻官廳壁記的理念出現較大的變化。此時開始出現「題名記」之專稱，而且伴隨了北宋題名文化的轉向。士大夫官僚從事刊刻題名的活動，開始刻意避談今政的內容，他們強調官員的施政行事，長存於民論，欲以題名觀政，故鼓吹對前人施政不作褒貶評價的想法。這類議論旨在批評記文既有歌功誦德之弊端。就此而言，他們刊刻題名的理念，發生了顯著的變化。官吏群體從事這類活動更具有自我鼓勵的性質，他們視題名為官吏「施政行事，存諸民論」的地方史，且賦予這類活動濃厚的傳政意識。欲將一己之施政置於「我曹春秋」的施政序列上，以砥礪自己勉力從政。

此一題名文化內涵的轉變，恐怕不是偶然的。此時大批出身基層社會的士人入仕後，顯然帶動題名文化內涵的進一步轉變。唐、宋統治階層的組成的成分不同，為治史者所熟悉。這些出身基層的士大夫官僚，他們同時也展現出更關注地方施政的態度，見諸文獻，北宋中期以後，士大夫往來的書信，討論地方施政，隨後出現記載某地施政和官員拯救災荒的實錄。筆者認為，這些官吏不同於中古時期累世出仕的仕宦之家，他們欠缺深厚的政治經驗知識，或可說明他們何以汲汲於累積施政的知識和經驗。就此而言，唐宋之間，庶民力量抬頭後，帶動了官吏施政理念進一步發展和變化。

最後，筆者想進一步說明，北宋中期以後，新興士大夫階層在官廳裡建立「我曹春秋」時，賦予其濃厚的傳政意識，不是一個孤立的文化現象，而是官吏在官署從事表現其施政理念和文化象徵諸多活動的一環。以下擬就此進一步申論北宋中期題名文化內涵轉變的意義。具體而言，筆者將藉由討論各種命名與建堂的活動，闡述這些官僚文化活動所展現的傳政理念和歷史意識。

首先是官吏以取名方式紀念前代的施政典範。宋仁宗明道二年(1033)，文彥博〈思鳳亭記〉便記載他任官榆次縣，命名思鳳亭以紀念荀浪昔日治理此縣的善跡。<sup>107</sup>同樣的，宋哲宗元祐五年(1090)，朱之純〈思吳堂記序〉

<sup>107</sup> 《全宋文》第31冊，卷658，頁57。

一文提到，此時劉氏宰治雲間縣，改建宋仁宗嘉祐年間，前賢守吳幾道所建造的環碧亭一事。他闢亭為堂，並命名「思吳」堂加以紀念，「思吳」之名本身就表達傳政的理念，文末朱氏特別提到：

然則此堂之作，一遊一豫，足以為政之勸沮。而劉侯之慮，有出於此，其深得思吳之樂，……以劉侯之賢，其樂顯前人之善如此，則異時此堂復修，予將期後民之所思有甚於今日矣。<sup>108</sup>

地方官有時也會在官署以建堂方式紀念前守之美政，例如，強至〈湯陰縣思賢堂記〉，記載宋神宗熙寧三年(1070)縣令興建思賢堂，以景慕前賢守陸誥之善政，<sup>109</sup>這類景慕前賢的活動，不限於本朝官吏，章炳文〈去思堂〉便記載自己建去思堂以紀念唐代賢刺史李錫之政，文中強調「守令為重，……雖前後政之異代，示分別而豈窮。」<sup>110</sup>亦表達了踵繼前賢之意。

上述官吏從事建堂命名的活動，試圖在官署樹立前人施政的典範，並欲往下傳承此一典範。其意不僅使在任者景慕效法，而且希望後人也能效法前人行事。這些活動表現出濃厚的傳政意識，使官署開始成為官僚展現其施政理念的重要場所。

與此相應，北宋中期以後，地方官在官署開始創造出許多展現施政理念的文化象徵符號，即使是公餘休息的燕居之所，也要寓以施政的意義，以表明自己為治之心志。丁竦〈希宓堂記〉一文，記載他建立新堂以為燕息之處，特別題榜「希宓」，他闡述了命名之意：

奉新令廳之北有堂三楹……以為公餘休息之所。向之宰是邑者遺而不名。予之來也，榜曰「希宓」，意謂子賤之為單父而人不忍欺，是可希也。或詰之曰：古之為邑政，澤及於民而過於宓者多矣，何獨此云哉？」曰：宓有不忍人之心，行有不忍人之政，故下不忍有所

<sup>108</sup> 《全宋文》第121冊，卷2618，頁290-292。

<sup>109</sup> 《全宋文》第67冊，卷1454，頁159。

<sup>110</sup> 《全宋文》第125冊，卷2710，頁280-281；另一個例子見於王平〈普州郡守彭公堂記〉一文，他修建「彭公堂」以記念普州前守彭利涉之美政。《全宋文》第145冊，卷3120，頁104-105。有時候，官員則透過圖象歷任太守的活動，以致景慕之意。鄭獬〈江寧縣思賢堂記〉(熙寧二年，1069)記載吳仲庶，建賢思堂，圖象歷任太守22人，以致景慕之意。《全宋文》第68冊，卷1479，頁158。

欺於上，非強明峻責所能致。……嗚呼！宓之為治亦至矣。……用是自勉，庶幾有所存爾，豈敢以貽來者乎？然有與我同志者，升是堂，思以誠而臨諸民，必不廢斯言。<sup>111</sup>

從丁氏和他人的詰問可知，當時討論地方施政和命名之風頗盛，這種風氣有助於了解丁氏建堂表明有心於治的行為。另一個例子見於徐常〈思堂記〉一文，文中記載宋徽宗崇寧二年(1103)，郡守莊氏建「思堂」，以為休息之所，以「思今之人，則凡守之善惡能否，郡之士民往往多能言之。」而自我警惕。藉此，追思古代賢守「陸凱、韋世康、盧元輔、李憲，或以課嚴聞，或以理行稱」，希望能踵繼其後，無愧於陸、韋、盧、李四人。<sup>112</sup>

宋哲宗元祐年間，胡宗愈〈重修東齋記〉一文則記載了另一種在官署裡審思前人之政的文化活動。他在昔日賢守蔣堂休憩的東齋，圖繪「國初以來至於今太守之像五十有五人之於齋壁，以審民之思斲。竊取前人之所長以為法，思政事之不逮而改趨焉。庶幾不苟息於此，以愧斯齋，亦公之志也。」<sup>113</sup>這是以圖象代替題名，藉以審思前人施政之善惡，以為自己治政之借鑒。胡氏於燕居之所圖象審政的活動，足見此時官吏賦予燕息之處濃厚的施政理念。

以上略論北宋中期以後地方官在官署形塑前人施政典範，並創造出許多可以展現施政理念的文化象徵，此時新興的士大夫階層，展現出濃厚的傳政思維。這些官僚在官署從事的活動和此時的題名文化，皆體現官吏對「我曹春秋」更具有明顯的歷史傳承意識。就此而言，此時官吏在官署所建構的官僚文化，亦反映了宋人歷史意識增強的變化。

<sup>111</sup> 《全宋文》第76冊，卷1664，頁182-183。

<sup>112</sup> 《全宋文》第117冊，卷2525，頁204。而且即使名為燕居，官員在堂記的記文，仍要強調治政的理念。吳則禮，〈燕居堂記〉，《全宋文》第78冊，卷1703，頁176-177。

<sup>113</sup> 《全宋文》第75冊，卷1650，頁351。

## 徵引書目

*Bibliography*

## (一) 傳統文獻

王溥，〈唐會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Wang, Pu. *Tang hui yao*, Shanghai: Shanghai gu ji chu ban she, 1991.

白居易、顧學頡校點，〈白居易集〉，北京：中華書局，1999。

Bai Juyi, Gu Xuejie. *jiao dian. Bai Juyi ji*,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99.

李昉等纂修，〈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2003。

Li, Fang, deng zuan xiu. *Wen yuan ying hua*,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2003.

杜佑、王文錦等點校，〈通典〉，北京：中華書局，1992。

Du, You, Wang wenjin deng dian jiao. *Tong dian*, Beijing: zhonghua shu ju, 1992.

杜甫、仇兆鰲注，〈杜詩詳註〉，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9。

Du, Fu, Chou Zhaoao, zhu. *Du shi xiang zhu*, Beijing: Beijing tu shu guan chu ban she, 1999.

封演、趙貞信校注，〈封氏聞見記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5。

Feng, Yan, Zhao Zhenxin, jiao zhu. *Feng shi wen jian ji jiao zhu*,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2005.

柳宗元，〈柳河東集〉，北京：中國書店，1994。

Liu, Zongyuan. *Liu hedong ji*, Beijing: Zhong guo shu dian, 1994.

洪邁輯，〈翰苑群書〉，〈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1991。

Hong, Mai, ji. *Han yuan qun shu, Cong shu ji cheng chu bian*,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91.

韋述撰、辛德勇輯校，〈兩京新記輯校〉，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

Wei, Shu, zhuan, Xin Deyong, ji jiao. *Liang jing xin ji ji jiao*, Xian: San qin chu ban she, 2006.

徐敏震、王桂珍點校，〈唐尚書省郎官石柱題名考〉，北京：中華書局，1992。

Xu, Minxia, Wang Guizhen, dian jiao. *Tang shang shu sheng lang guan shi zhu ti ming kao*,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92.

郭廣偉校點，〈權德輿詩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Guo, Guangwei, jiao dian. *Quan deyu shi wen ji*, Shanghai: Shanghai gu ji chu ban she, 2008.

- 陳耆卿，《嘉定赤城志》，《宋元方志叢刊》，北京：中華書局影印，1990。
- Chen, Qiqing. *Jiading Chicheng zhi, Song Yuan fang zhi cong kan*,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ying yin, 1990.
- 彭定求等奉敕編，《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92。
- Peng, Dingqiu, deng feng chi bian. *Quan Tang shi*,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92.
- 曾棗莊、劉琳主編，《全宋文》，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6。
- Ceng, Zaozhuang. Liu Lin, zhu bian. *Quan Song wen*, Shanghai: Shanghai ci shu chu ban she, 2006.
- 項公澤修、凌萬頃等，《淳祐玉峰志》，《宋元方志叢刊》，北京：中華書局影印，1990。
- Xiang, Gongze, xiu, Ling Wanqing, deng. *Chunyou yu feng zhi, Song Yuan fang zhi cong kan*,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ying yin, 1990.
- 楊潛，《雲間志》，《宋元方志叢刊》，北京：中華書局影印，1990。
- Yang, Qian. *Yun jian zhi, Song Yuan fang zhi cong kan*,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ying yin, 1990.
- 董誥等纂修，《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1987。
- Dong, Gao, deng zuan xiu. *Quan Tang wen*.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87.
- 劉昫，《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5。
- Liu, Xu. *Jiu Tang shu*,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95.
- 劉禹錫，劉禹錫集整理組點校、卞孝萱校訂，《劉禹錫集》，北京：中華書局，2004。
- Liu, Yuxi, Liu Yuxi ji zheng li zu, dian jiao. Bian Xiaoxuan, jiao ding, *Liu Yuxi ji*,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2004.
- 劉鵬、李桃校注，蔣寅審訂，《昆陵集校注》，瀋陽：遼海出版社，2007。
- Liu, Peng, Li Taoxiao, jiao zhu, Jiang Yin, shen ding. *Pi ling ji jiao zhu*, Chenyang: Liao hai chu ban she, 2007.
- 歐陽修等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5。
- Ouyang, Xiu, deng zhuan. *Xin Tang shu*,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95.
- 談鑰纂修，《嘉泰吳興志》，《宋元方志叢刊》，北京：中華書局影印，1990。
- Tan, Yao, zuan xiu. *Jiatai Wuxing zhi, Song Yuan fang zhi cong kan*,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ying yin, 1990.
- 薛居正，《舊五代史》，北京：中華書局，1995。
- Xue, Juzheng. *Jiu Wu dai shi*,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95.
- 謝公應修、邊實纂，《咸淳玉峰續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
- Xie, Gongying, xiu, Bian Shi, zuan. *Xianchun yu feng xu zhi*, Beijing: Zhonghua

shu ju, 1990.

韓愈，《韓昌黎全集》，北京：中國書店，1994。

Han, Yu. *Han Changli quan ji*, Beijing: Zhong guo shu dian, 1994.

蘇軾，《蘇軾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

Su, Shi. *Su Shi wen ji*, Beijing: Zhong hua shu ju, 1986.

## (二) 近人論著

王德權，《為士之道：中唐士人的自省風氣》，臺北：政大出版社，2012。

Wang, Dequan. *Wei shi zhi dao: Zhong Tang shi ren de zi sheng feng qi*, Taipei: Cheng da chu ban she, 2012.

包弼德著、劉寧譯，《斯文：唐宋思想的轉型》，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1。

Bao, Bide, zhu, Liu Ning, yi. *Si wen: Tang Song si xiang de zhuan xing*, Nanjing: Jiangsu ren min chu ban she, 2001.

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北京：三聯書店，2004。

Yu, Yingshi. *Zhu Xi de li shi shi jie*, Beijing: San lian shu dian, 2004.

陳弱水，《唐代文士與中國思想的轉型》，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

Chen, Ruoshui. *Tang dai wen shi yu zhong guo si xiang de zhuan xing*, Quilin: Guangxi shi fan da xue chu ban she, 2009.

賴瑞和，《唐代中層文官》，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8。

Lai, Ruihe. *Tang dai zhong ceng wen guan*, Taipei: Lian jing chu ban shi ye gong si, 2008.

羅聯添，《唐代文學論集》，臺北：學生書局，1989。

Luo, Liantian. *Tang dai wen xue lun ji*, Taipei: Xue sheng shu ju, 1989.

嚴紀華，《唐代題壁詩之研究》，臺北：花木蘭出版社，2008。

Yan, Jihua. *Tang dai ti bi shi zhi yan jiu*, Taipei: Hua mu lan chu ban she, 2008.

嚴耕望，《尚書省僕尚丞郎表》，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56。

Yan, Gengwang. *Shang shu sheng pu shang cheng lang biao*,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li shi yu yan yan jiu suo, 1956.

## (三) 論文

戶崎哲彥，〈柳宗元的明道文學〉，收入林慶彰、蔣秋華主編，《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2。

- Tozaki, Tetsuhiko. "Liu Zongyuan de ming dao wen xue," shou ru, Lin Qingzhang, Jiang Qiuhua, zhu bian, *Dan Zhu Xin 'Chunqiu' xue pai yan jiu lun ji*,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zhong guo wen zhe yan jiu suo, 2002.
- 吳河清, 〈論唐代廳壁記的文學價值〉, 《河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 第3期(開封, 2011.05), 頁108-113。
- Wu, Heqing. "Lun Tang dai ting bi ji de wen xue jia zhi," *Henan da xue xue bao (she hui ke xue ban)*, di 3 qi (Kaifeng, 2011.05), 108-113.
- 島一, 〈啖趙陸等之春秋學及其周邊〉, 收入林慶彰、蔣秋華主編, 《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 臺北: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2002。
- Shima, Hajime. "Dan Xhao Lu deng zhi Chunqiu xue ji qi zhou bian," shou ru, Lin Qingzhang, Jiang Qiuhua, zhu bian, *Dan Zhu Xin 'Chunqiu' xue pai yan jiu lun ji*,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zhong guo wen zhe yan jiu suo, 2002.
- 寇養厚, 〈中唐新秋學對柳宗元與永貞革新集團的影響〉, 收入林慶彰、蔣秋華主編, 《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 臺北: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2002。
- Kou, Yanghou. "Zhong Tang xin qiu xue dui Liu Zongyuan yu yong zhen ge xin ji tuan de ying xiang," shou ru, Lin Qingzhang, Jiang Qiuhua, zhu bian, *Dan Zhu Xin 'Chunqiu' xue pai yan jiu lun ji*,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zhong guo wen zhe yan jiu suo, 2002.
- 張穩蘋, 〈啖趙陸春秋學中的制經論世觀研究〉, 收入林慶彰、蔣秋華主編, 《啖助新《春秋》學派研究論集》, 臺北: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2002。
- Zhang, Wenping. "Dan Zhao Lu chun qiu xue zhong de zhi jing lun shi guan yan jiu," shou ru, Lin Qingzhang, Jiang Qiuhua, zhu bian, *Dan Zhu Xin 'Chunqiu' xue pai yan jiu lun ji*,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zhong guo wen zhe yan jiu suo, 2002.
- 陳可, 〈唐代廳壁記研究——以源流、分布和寫作為中心〉, 北京: 首都師範大學歷史學院碩士論文, 2011。
- Chen, Ke. "Tang dai ting bi ji yan jiu: Yi yuan liu, fen bu he xie zuo wei zhong xin," Beijing: Shou dou shi fan da xue li shi xue yuan shuo shi lun wen, 2011.
- 陳可, 〈唐代廳壁記源流再探〉, 《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 第1期(北京, 2011), 頁52-56。
- Chen, Ke. "Tang dai ting bi ji yuan liu zai tan," *Shou dou shi fan da xue xue bao (she hui ke xue ban)*, di 1 qi (Beijing, 2011), 52-56.
- 陳光崇, 〈中唐啖趙學派雜考〉, 收入林慶彰、蔣秋華主編, 《啖助新《春秋》派研究論集》, 臺北: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2002。

- Chen, Guangchong. "Zhong Tang Dan Zhao xue pai za kao," shou ru, Lin Qingzhang, Jiang Qiuhua, zhu bian, *Dan Zhu Xin 'Chunqiu' xue pai yan jiu lun ji*,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zhong guo wen zhe yan jiu suo, 2002.
- 楊世文，〈啖助學派通論〉，收入林慶彰、蔣秋華主編，《啖助新《春秋》派研究論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2。
- Yang, Shiwen. "Dan Zhu xue pai tong lun," shou ru, Lin Qingzhang, Jiang Qiuhua, zhu bian, *Dan Zhu Xin 'Chunqiu' xue pai yan jiu lun ji*,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zhong guo wen zhe yan jiu suo, 2002.
- 趙殷尚，〈廳壁記的源流以及李華、元結的革新〉，《文獻季刊》，第4期(北京，2006.10)，頁31-35。
- Zhao, Yinshang. "Ting bi ji de yuan liu yi ji Li Hua, Yuan Jie de ge xin," *Wen xian ji kan*, di 4 qi (Beijing, 2006.10), 31-35.
- 劉光裕，〈唐代經學中的新思潮——評陸淳春秋學〉，收入林慶彰、蔣秋華主編，《啖助新《春秋》派研究論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2。
- Liu, Guangyu. "Tang dai jing xue zhong de xin si chao: Ping Lu Chun chun qiu xue," shou ru, Lin Qingzhang, Jiang Qiuhua, zhu bian, *Dan Zhu Xin 'Chunqiu' xue pai yan jiu lun ji*,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zhong guo wen zhe yan jiu suo, 2002.
- 劉乾，〈論啖助學派〉，收入林慶彰、蔣秋華主編，《啖助新《春秋》派研究論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2。
- Liu, Qian. "Lun Dan Zhu xue pai," shou ru, Lin Qingzhang, Jiang Qiuhua, zhu bian, *Dan Zhu Xin 'Chunqiu' xue pai yan jiu lun ji*, Taipei: Zhong yang yan jiu yuan zhong guo wen zhe yan jiu suo, 2002.
- 劉興超，〈論唐代廳壁記〉，《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3期(成都，2008)，頁133-137。
- Liu, Xingchao. "Lun Tang dai ting bi ji," *Sichuan da xue xue bao (zhe xue she hui ke xue ban)*, di 3 qi (Chengdou, 2008), 133-137.
- 劉馨珺，〈從生祠立碑談唐代地方官的考課〉，收入高明士主編，《東亞傳統教育與法制研究(二)》，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5。
- Liu, Xinjun. "Cong sheng ci li bei tan Tang dai di fang guan de kao ke," shou ru, Gao Mingshi, zhu bian, *Dong ya chuan tong jiao yu yu fa zhi yan jiu (er)*, Taipei: Guo li Taiwan da xue chu ban zhong xin, 2005.

## **Creating a Name for Oneself: The Practice of Ting Bi Ji from the Golden Age of the Tang Dynasty to the Northern Song Dynasty**

Yang, Jun-feng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Soochow University

The practice of carving the titles of government officials onto the walls of government offices originated during the Tang and Song Dynasties. Generally, descriptive texts were carved next to the titles. This practice was referred to as 廳壁記 (Ting Bi Ji; wall writings) in the Tang Dynasty and as 題名 (Ti Ming; inscribing one's name) in the Song Dynasty. In past research, these texts have been valuable for scholars studying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systems. The present study applied the perspective of emerging bureaucratic and cultural events to understand and examine how these historic Chinese bureaucrats constructed their collective history in the governmental regime between the golden age of the Tang Dynasty and the Northern Song Dynasty.

Government officials in the golden age of the Tang Dynasty eagerly promoted the practice of Ting Bi Ji, which eventually became a trend. The earliest Ting Bi Ji texts documented changes of government position, with the seeming permanency of the inscription reassuring the jobholder with respect to his career prospects. After the Sui and Tang Dynasties, the hereditary status of officials from wealthy families began to wane. Therefore, officials started establishing the culture of 我曹春秋 (Wo Cao Chun Qiu; creating a name for oneself), highlighting the attitude of Tang Dynasty nobles toward their careers and positions. The establishment of such culture can be deemed as the Tang Dynasty nobles' cultural response to their political statuses no longer being guaranteed.

Significant changes can be observed between the Ting Bi Ji content of the two dynasties. Officials in the Tang Dynasty participated in such activities primarily to praise their political accomplishments, with the practice of Ting Bi Ji creating unique political milestones. During the mid- to late-Tang Dynasty, only a portion of the Ting Bi Ji texts were exhortations regarding political gains and losses, which denoted the underlying ideology. Changes that were more substantial occurred after the mid-Northern Song Dynasty. Numerous officers of lower social status began serving the government. These officials avoided discussing current political statuses. Their refusal to comment on contemporary political affairs was aimed at criticizing the boasting and exaggeration that the practice of Ting Bi Ji encouraged. These officials' conception of Ti Ming also underwent considerable change. Ti Ming was subsequently considered a method for creating local history that reflected public opinion regarding the officials' political actions. Thus, the practice of Ti Ming is endowed with considerable political ideology and historical consciousness.

**Keywords: Ting Bi Ji, Ti Ming, Bureaucratic hierarchy, Bureaucratic culture, Political ideology**

